

索引

審核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書面問題的答覆

局長：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第 15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ITB-1-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ITB001	0145	陳學鋒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02	0415	陳紹雄	135	
ITB003	0416	陳紹雄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ITB004	0364	邱達根	135	
ITB005	0366	邱達根	135	
ITB006	0372	邱達根	135	
ITB007	0873	邱達根	135	
ITB008	0482	周浩鼎	135	
ITB009	0521	霍啟剛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10	0890	洪雯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11	0643	林智遠	135	
ITB012	0564	林振昇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13	0232	林琳	135	
ITB014	0800	劉智鵬	135	
ITB015	0601	李浩然	135	
ITB016	0193	廖長江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17	0086	盧偉國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18	0087	盧偉國	135	
ITB019	0304	吳傑莊	135	
ITB020	0305	吳傑莊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21	0312	吳傑莊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22	0050	吳永嘉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23	0062	葛珮帆	135	
ITB024	0704	蘇長榮	135	(2) 創新及科技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ITB025	0752	孫東	135	
ITB026	0756	孫東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27	0758	孫東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28	0882	孫東	135	
ITB029	0427	陳祖恒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30	0023	黃英豪	135	
ITB031	0892	黃元山	135	
ITB032	0917	黃元山	135	
ITB033	0672	嚴剛	135	(2) 創新及科技
ITB034	0536	陳學鋒	155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 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ITB035	0417	陳紹雄	155	
ITB036	0365	邱達根	155	
ITB037	0371	邱達根	155	
ITB038	0224	周文港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ITB039	0894	霍啟剛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ITB040	0452	陸頌雄	155	
ITB041	0331	馬逢國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ITB042	0052	吳永嘉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ITB043	0055	吳永嘉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ITB044	0185	吳永嘉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ITB045	0199	邵家輝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ITB046	0753	孫東	155	
ITB047	0754	孫東	155	
ITB048	0757	孫東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ITB049	0715	譚岳衡	155	
ITB050	0367	邱達根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1	0893	霍啟剛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2	0161	葉劉淑儀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3	0744	簡慧敏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4	0820	郭玲麗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5	0231	林琳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6	0238	林琳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7	0079	林筱魯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ITB058	0151	林筱魯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59	0451	陸頌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60	0061	葛珮帆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61	0063	葛珮帆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ITB062	0905	蘇長榮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ITB063	0338	陳祖恒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ITB064	0844	張欣宇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ITB065	0821	郭玲麗	111	
ITB066	0796	劉智鵬	111	
ITB067	0430	黃元山	1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新及科技局去年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預計投放20億港元，資助大學聘任國際知名創科學者和他們的團隊來港任教或參與研究工作。政府可否告知：

- 1) 計劃預計在五年內提供最多共100個名額，現時有多少名學者或其團隊已答允來港；
- 2) 本港自今年1月起新冠病毒病疫情嚴峻，有否申請個案要求延遲來港或拒絕赴港工作；若有，涉及多少宗個案及人數；
- 3) 有多少宗個案或團隊已抵港；政府有否因應疫情，為該批國際知名創科學者及團隊提供協助；若有，詳情為何；以及涉及多少額外支出。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政府於2021年6月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計劃)，以支持本地大學招聘國際知名或有潛質的創科學者。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分別於去年7月及12月召開會議審議由大學提交的提名，首兩輪已支持了超過60名來自海外的傑出學者。評審委員會已邀請大學提交第三輪的提名，預計於今年第二季內審議有關提名。

大學負責與獲選學者商討招聘事宜，並會向他們提供所需的支援。一般來說，獲選學者需時準備移居香港工作的各樣安排，例如他們需提早通知現職大學或機構辭去職務、與其團隊訂定到港開展研究工作的計劃、部份學者移居或涉及其他家庭成員，需要處理子女入學事宜等。因此獲選學者一般不會在提名獲批後即時到任。儘管有部份學者已經抵港開展工作，全球反覆的疫情難免拖長了大學與學者商討的時間，亦有部份學者因疫情需推遲到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1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表示，為加速數字化經濟進程，政府將成立一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成員包括專家學者，業界精英，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就此，請政府告知本會：

- (1) 「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將由哪個政府部門負責統籌？預計所需要的人手編制、每年薪酬開支和營運開支分別為何？
- (2) 「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具體職能和目標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目的是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業界人士、專家學者、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其他詳情稍後將會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1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提及，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內，創新及科技局效率促進辦公室將會繼續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以提升政府服務質素。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過去兩年，曾推動哪些政策局和部門採用創新科技？有關創新科技及開支分別為何？
- (2) 運用這些創新科技對節省公帑及提升政府運作效率的情況為何？
- (3) 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內，當局的工作重點是什麼？將會重點推動哪些領域的創新科技應用？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 (1) 政府致力推動各政府部門應用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過去2年，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共45個決策局和部門提出接近4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近750項牌照及服務，當中超過七成措施涉及採用創新科技，為業界及市民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例如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渠道、利用個案管理工具協助處理申請，及提供端到端電子牌照服務等。我們亦提供一系列的支援措施，例如舉辦創新與科技商貿展覽和創科方案日，透過香港科技園、數碼港及其他平台，為部門物色及展示最新創科方案，並為有興趣的

部門安排了超過80場創科配對，以協助部門進一步研究或測試相關方案是否適用於它們的服務。我們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 (2) 決策局／部門運用創新科技以改善公共服務，主要是為了提供更多利民便商的服務選項，一般而言，決策局／部門會靈活調配及運用所節省的有關開支，以完善現有服務或應付新的服務需求。
- (3) 效率辦會繼續推動各部門提供更多電子服務，目標是到2022年年中，所有牌照服務，除因法例規定或運作因素局限外，均可通過電子方式處理，而其他政府服務亦可以電子方式申請，冀提供更多服務選項以利民便商。同時，我們會持續協助各部門更廣泛利用科技，尋找可行的方案，實施更多端到端電子化服務，並協助部門審視及優化相關流程，以進一步提升服務的便民度、效率及透明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50段提出，為加速數字化經濟進程，政府將成立一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簡稱「委員會」)，成員包括專家學者，業界精英，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就此：

1. 委員會將會由行政長官、司局長級官員，抑或委任一位具創科領域知識和商業經驗的人士領導；委員會的組成及人數、不同專業範疇的成員分別各佔多少；會否邀請本地科創業界不同範疇的團體代表參與？
2. 委員會的具體運作詳情，包括工作目標(制訂長遠科技發展規劃藍圖、建立由上而下的中央領導制度，加強跨部門協作等)、任期、每隔多久開會一次、期任內將會提交幾多份報告及第一份報告最快何時公布、秘書處涉及的人員數目及開支？
3. 會否邀請廣東省相關部門代表加入委員會，或有需要時邀請他們列席參與討論；委員會會否與內地有關當局及相關組織單位進行定期會晤和交流？
4. 因應國務院在2021年12月發佈《「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提出了國家數字經濟發展的總體要求、發展目標、主要任務、重點工程和保障措施，為「十四五」發展時期的重要行動綱領。當局會否把《規劃》納入委員會將來的討論範圍，甚至作為委員會討論的基礎方向？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目的是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業界人士、專家學者、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其他詳情稍後將會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62段提到，現時「創新及科技基金」每年向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提供的資助，金額將會倍增至4億4,000萬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研發工作，培育本地人才並吸引更多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以及促進它們與內地機構進行更多合作及交流。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表示，政府已訂下目標，在本屆政府任期結束前把本地研發總開支倍升至每年450億元，即該等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研發開支比率)由0.73%增加至1.5%。雖然下個財政年度的科研資助金額增加一倍至超過4億元，司長亦會增加對每所大學的資助額至1,600萬元，進一步推動研發成果落地，但要達致行政長官訂下每年450億元研發總開支的目標，仍然有很大差距。就此：

1. 2021/22年度，22個獲資助單位各獲得多少資助金額、涉及哪些科技範疇和研發項目；預計2022/23年度增加的資助金額，將會如何分配到22個實驗室及研究中心？
2. 2020/21年度、2021/22年度及2022/23年度，本地研發開支總額及佔本地GDP的比率分別為何？
3. 政府是否承認，本屆政府將無法達致每年450億元本地研發總開支的目標；當局對於無法達成目標有何回應及主要原因為何？
4. 2017年至今，司長每年制訂預算案時，有否考慮行政長官訂下的科研開支目標，以及有否參考內地，尤其是大灣區城市的科研開支水平，不少已大幅拋離香港；今次預算案為何未能大刀闊斧增加科研開支？

5. 香港科研開支落後於多個大灣區城市，當局如何保持和提升香港在大灣區內的競爭力，以及如何達致把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的目標？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推動科研是發展創科不可缺少的一環。本屆政府按照行政長官提出的八大方向積極推動本港的創科發展，各項政策及措施，包括推動研發方面的措施，均取得良好進展，令香港整體的創科生態環境越趨蓬勃。香港創科發展廣受國際肯定，例如在《2021年世界數碼競爭力排名》，香港位居亞洲之首、世界第二，當中「科技」方面的表現為世界第一。

現分別就問題1至5回覆如下：

1. 我們於2021-22年度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每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和「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香港分中心)提供的資助額上限為1,000萬元，資助包括人手、設備、消耗品和研發相關服務的實際開支，但有關資助並非以個別研發項目為資助單位。由於資助安排每年均以發還款項的方式提供，獲資助機構會於每個財政年度完結後才提交資助申請，因此2021-22年度實際資助額需在完成批核有關申請方能確定。至於2020-21年度，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香港分中心獲得實際資助金額由938萬至1,000萬元(詳見<[https://www.itc.gov.hk/ch/doc/collaboration/funding_amount_of_SK_Ls_and_CNERCs\(HK\)_chi.pdf](https://www.itc.gov.hk/ch/doc/collaboration/funding_amount_of_SK_Ls_and_CNERCs(HK)_chi.pdf)>)。現時，該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香港分中心主要研究的科技範疇涵蓋生物醫藥、精密製造、電子、環境、化學，甚至農業、鐵路等(詳見附件)，我們也不時向立法會匯報它們的研究成果。

現時我們對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和6所香港分中心每年的資助總額(上限)為2.2億元。《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會將有關資助倍增至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研發工作，培育本地人才並吸引更多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以及促進它們與內地機構進行更多合作及交流。我們正就新增撥款的細則(例如分配方式、用途、使用規則等)與相關大學／機構溝通，以訂定當中的細節。

- 2.至4. 即使近年受各種挑戰例如社會暴亂及新冠疫情的影響，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由2016年約197億元增加至2020年約265億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由過去十多年一直徘徊在0.74%左右，增加至2020年的0.99%。現時尚未有2021年及2022年的本地研發總開支數字，因為政府統計處每年的統計工作在每年完結後才開始，2021年的數字將在2022年底公布。

政府一直積極從基建、資金及人才等方面推動研發，透過推出措施支持大學院校和公營研發機構進行研發工作。例如，為發展香港成為環球科研合作中心，旗艦項目「*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已成功吸引海內外三十多所頂尖大學和科研機構與本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合作，在科學園設立28間研發實驗室。此外，本地與內地的科研機構多年來透過不同計劃已建立緊密合作關係，成果纍纍。近年中央和一些省市亦開放了不少科研項目及資助計劃予香港的研發人員。

政府於2018年修訂《稅務條例》，為企業在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相關開支總額的首200萬元可獲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200%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在2019/20課稅年度，申索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約為32.1億元，較2017/18課稅年度(措施實施之前)的16.7億元增加近一倍。

為進一步推動研發，《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更宣布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包括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此外，如上文第(1)部分提及，我們會由2022-23年度起倍增對16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香港分中心的資助；亦會加強「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將給每所指定大學的每年資助額倍增至1,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獲150萬元資助，為期最長3年，以進一步推動研發成果落地。

政府預期上述新措施的成效將陸續顯現，進一步提升本地研發總開支，構建蓬勃的創科生態。

5. 香港和其他城市的經濟發展模式、社會實況等均有所不同，難以作直接比較。不過整體而言，正如上文第(2)至(4)部分所述，香港創科生態越趨蓬勃。同時，香港擁有雄厚的科研實力、國際化和市場化優勢；而大灣區其他城市擁有龐大的市場，以及轉化科研成果和先進製造能力。香港能匯聚內地以至全球創新資源，與大灣區內各城市優勢互補。

自《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和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公布以來，政府積極配合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工作，在實現內地科研資金過境直接撥付到香港、放寬內地人類遺傳資源過境香港的限制、推出「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等方面，已取得實質進展。

未來，政府會繼續一系列工作，推動人才、資金、物資、信息等創新要素的有效流動，促進科研合作，更好地發揮大灣區內不同城市的優勢互補。除上文提及的工作外，我們亦會發展包括港深創新及

科技園在內的新田科技城等創科基建。另外，今年香港科技園公司將在其深圳分園啟用「大灣區創科飛躍學院」及「大灣區創科快線」，並會與在大灣區設有分校的本港大學合作，在其大灣區分校建立孵化中心網絡。政府各政策局／部門及相關機構亦會積極與內地相關部委合作，着力建設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 完 —

**國家重點實驗室和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香港分中心)
主要研究的科技範疇**

所屬單位	國家重點實驗室／ 香港分中心(所屬單位)	科技部 批准 日期	主要研究的 科技範疇
國家重點實驗室			
香港大學	新發傳染性疾病國家重點實驗室(管軼教授、袁國勇教授)	2005	傳染病及其病源基礎和轉化醫學及控制技術
香港大學	腦與認知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李湄珍教授)	2005	大腦過程和功能的神經基礎
香港中文大學	轉化腫瘤學國家重點實驗室(盧煜明教授)	2006	癌症的分子基因、信號傳遞途徑、臨床診斷及治療方案
香港城市大學	太赫茲及毫米波國家重點實驗室(陳志豪教授)	2008	毫米波和太赫茲天線與電路、成像科學與技術
香港中文大學	農業生物技術國家重點實驗室(林漢明教授)	2008	農業科學技術
香港理工大學	超精密加工技術國家重點實驗室(張志輝教授)	2009	超精密加工技術、精密測量、先進光學製造和精密製造
香港科技大學	分子神經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葉玉如教授)	2009	神經科學基礎研究、神經系統疾病發生機制和開發干預措施
香港城市大學	海洋污染國家重點實驗室(梁美儀教授)	2009	海洋污染的偵測、評估、預測和控制及生態修復
香港中文大學	藥用植物應用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梁秉中教授)	2009	傳統中醫藥現代化及生物科技於藥用植物上的應用

所屬單位	國家重點實驗室／ 香港分中心(所屬單位)	科技部 批准 日期	主要研究的 科技範疇
香港大學	肝病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 (吳呂愛蓮教授)	2010	肝病的發生機制、預防、診斷和治療方法
香港大學	合成化學國家重點實驗室 (支志明教授)	2010	新穎合成物的設計、合成與應用
香港理工大學	化學生物學及藥物研發國家 重點實驗室(黃國賢教授)	2010	有機合成及催化研究、化學生物學及新藥開發
香港浸會大學	環境與生物分析國家重點實驗室 (蔡宗葦教授)	2013	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對環境、食物安全和公共衛生的影響
香港大學	生物醫藥技術國家重點實驗室 (徐愛民教授)	2013	肥胖、糖尿病及心血管疾病等重大慢病的基礎、臨床與轉化研究、新型生物標記物的發現與精準醫學、蛋白與抗體等大分子藥物的篩選與開發、抗體工程及靶向藥物釋放
香港中文大學	消化疾病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 (于君教授)	2013	消化道腫瘤和消化系統疾病的基礎醫學、轉化醫學和臨床應用的研究
香港科技大學	先進顯示與光電子技術國家 重點實驗室(王文教授)	2013	顯示技術前沿及應用研究

所屬單位	國家重點實驗室／ 香港分中心(所屬單位)	科技部 批准 日期	主要研究的 科技範疇
香港分中心			
香港應用科技 研究院	國家專用集成電路系統工程 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 (葉成輝博士)	2012	先進半導體技術 包括混合信號晶 片、人工智慧系 統、第三代半導體 器件、模組及應用 系統之研發和技 術轉移
香港理工大學	國家鋼結構工程技術研究 中心香港分中心(鍾國輝教授)	2015	先進鋼結構創新 工程技術研究和 應用
香港理工大學	國家軌道交通電氣化與自動 化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 中心(倪一清教授)	2015	鐵路技術創新和 轉化研究
香港城市大學	國家貴金屬材料工程技術研 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呂堅教 授)	2015	先進貴金屬材料 及其加工技術的 創新研發及應用
香港科技大學	國家人體組織功能重建工程 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 (孫建偉教授)	2015	高效發光材料的 技術開發及其在 生物醫學領域的 應用
香港科技大學	國家重金屬污染防治工程技 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陳 光浩教授)	2015	水資源優化利 用、污水資源化、 節能減排型水污 染控制技術產業 化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有關加強本地人才庫方面，預算案對多個行業都有提出新措施，包括為金融業推出「金融科技從業員培訓資助先導計劃」、每年額外增撥4億元，以加強醫療專業人員的培訓、為「粵劇發展基金」注資1億元、向建造業議會撥款10億元，以支持人力培訓工作等。然而，在創新科技方面，司長並沒有推出新的人才培訓措施，亦沒有為現有措施增撥資源，只表示會適時研究推出更多便利人才來港的措施。就此：

1. 預算案沒有就創新科技推出新措施的原因？
2. 當局有否全面檢視現有各項與創新科技人才培訓相關措施的推行表現和成效；如有，結果為何，以及有否考慮將部分措施重新整合推出？
3. 當局有否評估現時本港不同科創範疇人才的需求和供應量；哪些範疇的科創人才出現供不應求、供求差距的實際情況、當局有何應對措施？
4. 估計未來3年，科創人才需求和供應量將有何變化；因應估算的人才供求變化，當局將會採取甚麼應對措施，各項措施的詳情和開支為何？
5. 配合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長遠香港需要加強培訓哪些範疇的科創人才及數量；當局有何具體措施，包括吸引更多中小學進一步加強推動STEM教育，以及吸引更多大學生報讀科創相關課程？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政府於2019年年底公布的「2027年人力資源推算」報告已表示本港對創科人才的需求非常殷切，屬眾多行業之冠。科技發展一日千里，創科人才長期供求的推算需因應社會、國家及國際發展形勢不斷更新。隨着創科的普及，各行各業亦需聘請大量涉獵不同範疇的創科人才。政府一直透過一系列措施培育、挽留和吸引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經諮詢教育局，現就問題綜合回覆如下：

1.及2. 政府不時檢視各項壯大創科人才庫的措施的成效，以適時作出優化及推出新猷。不少措施均於近年推出或優化，包括：

- 「中學IT創新實驗室」和「奇趣IT識多啲」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推出，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項計劃至今共收到超過460所學校提交的申請，獲批的資助總額超過1.5億元；
- 2020年推出的「創科實習計劃」於2021年恆常化，至今惠及超過4 700位大學生，資助總額約為1.1億元；
- 「研究人才庫」的參加資格於2021年擴闊至持有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¹的STEM相關學科的學士和碩士畢業生，計劃過去5年已聘用超過6 200名研究人才，資助總額約為28億元；
- 「創新科技獎學金」每年資助傑出的大學生參加海外交流、本地實習和師友計劃等，以培育他們日後成為創科界的領袖，截至2021年底已有275位大學生受惠；
- 2021年推出的「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首兩輪已支持逾60名學者，他們及其團隊正陸續到港；
-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於2018年8月推出，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至今資助逾8 600名人員參與超過11 400次培訓，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
- 2018年推出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快速處理涉及輸入非本地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的申請，涵蓋13個科技範疇²。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科技署已批出614個配額，其中入境事務處已批出283宗簽證或進入許可；以及
- 於2018年制訂的首份香港人才清單，旨在更有效及聚焦地吸引高質素人才，以配合香港經濟高增值及多元化的發展。經2021年檢討，清單現時更清晰闡明部分專業的領域，涵蓋醫療及健康護理科學、微電子、集成電路設計、藝術科技等範疇的專才。

持續完善創科人才在港工作和生活的配套也十分重要。位於科學園的創新斗室已於2020年底落成，提供約500個住宿單位作生活和協作的空間，以促進創科人才互動交流。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斗室的租用率約為74%。此外，發展旗艦創科基建時(例如將成為新田科技城一部分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我們會提供完善的配套，包括多類型的住宿設施。

- 3.及4. 展望未來，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已預留100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包括硬件、科研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方面，提升不同機構包括大學在這方面的容量及能力，而規劃中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亦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進行科研合作。另外，政府會倍增「創新及科技基金」對香港的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總額上限增至每年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各項工作，包括培育本地人才、吸引更多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並加強與內地機構的合作與交流。
5. 在STEM教育方面，教育局近年致力於中小學推動STEM教育，積極鼓勵學校透過科學、科技及數學教育學習領域和小學常識科課程，以跨課程模式在課堂內外加強「動手動腦」的學習活動，促進學生綜合運用STEM相關的知識和技能，以解決與日常生活有關的問題，從而培養學生的創意和解難能力，啟發創新思維。STEM教育的對象是所有學生(STEM for ALL)。

教育局已持續落實多項建議，包括成立「STEM教育常務委員會」、更新課程、加強教師培訓、提供資源支援等，進一步推展STEM教育。教育局會繼續優化為STEM統籌人員及教師舉辦的培訓課程；亦會優化課程指引，進一步加強編程教育，引入創新科技(例如人工智能)及其應用的學習元素，以及加強培養學生的媒體和資訊素養。2019/20學年起，教育局每年撥款9億元，向公營學校及直資學校發放恆常的「全方位學習津貼」，支援學校安排更多全方位學習活動，包括與STEM相關的活動。此外，優質教育基金(基金)亦已將STEM教育納入為其中一項優先主題，並由2018/19學年開始推行「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讓學校申請撥款，推行校本課程設計及／或學生支援措施，包括發展校本STEM教育。

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而言，各大學近年均積極推展STEM教育方面的工作，包括增加相關課程及學額。在去年進行的2022/23至2024/25三年期(2022-25三年期)規劃工作中，各大學均積極回應社會趨勢，建議開辦超過10項與STEM相關的學士學位課程，亦提供創新的跨學科課程，將其他範疇的課程與科技元素結合，如金融科技、藝術科技、教育科技和數碼人文學科，以培育擁有跨學科知識的STEM人才。隨著上述發展逐步落實，相關第

一年學士學位課程收生學額總數將由現時的超過5 100個，進一步增加至2022-25三年期的超過5 300個。

此外，教資會自2020/21學年起以先導計劃形式推出「指定研究院修課課程獎學金計劃」，為期五屆，第一屆獎學金名額為500個，其後每屆名額為1 000個，為在8所教資會資助大學修讀指定研究院修課課程的本地學生提供獎學金。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吸引更多優秀的本地學生於有利香港發展的優先範疇深造，並鼓勵大學開辦更多對社會有利的創新及跨學科課程，當中不少與STEM範疇相關，如工程、金融科技和數據科學。獎學金計劃首兩屆反應理想，教資會將繼續與大學緊密合作，推行第三至五屆的獎學金計劃，並適時就未來路向作出建議。

政府透過教育局推行的「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資助計劃)，鼓勵自資專上教育界別開辦包括電腦科學及金融科技在內的選定範疇的課程，為有殷切人力資源需求的特定行業培育人才。在2022/23學年，共有5個與電腦科學相關、4個與金融科技相關的自資學士學位課程，以及1個與電腦科學相關的自資副學位課程獲納入資助計劃，分別提供195、195及40個第一年入學的資助學額。

此外，職業訓練局(職訓局)亦致力推廣及支持STEM教育。職訓局於2017年5月正式成立VTC STEM教育中心，透過研發各種科技應用，配合先進教學設備，增強STEM學科的教與學。中心善用虛擬實境(VR)和擴增實境(AR)技術，為VTC學生提供模擬職場培訓，並應用於屋宇裝備工程、飛機維修、汽車工程、樹藝等不同類型課程的教與學，提高教學成效，培育具備高效實際操作能力的職業專才。此外，中心亦與業界合作開發行業體驗歷程，利用VR給學生體驗行業的專業工作環境如與中電合作開發的高空電塔工作體驗。同時，中心亦舉辦各類型的STEM工作坊及比賽，啟發中小學生對理科的興趣，普及STEM教育，培育年輕一代對相關學科的學習興趣。

蓬勃的創科生態是吸引人才來港、留港發展的重要動力。政府會繼續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並適時檢視及優化各項有關創科人才的措施。

— 完 —

¹ 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指最新Quacquarelli Symonds世界大學排名榜、世界大學學術排名或倫敦時報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榜中就STEM相關科目位列前100名的院校。

² 包括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網絡安全、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材料科學、機械人技術、5G通訊、數碼娛樂、綠色科技、集成電路設計、物聯網及微電子。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7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為進一步把研發成果落地，司長在預算案第58段提出，將會給每所大學的資助額倍增至1,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獲150萬元資助，為期最長3年。就此：

1. 按政府部門劃分，在2021/22年度，政府採購的本地研發產品的總量；每項產品的名稱和科研範疇、涉及的開支、部門使用情況和效益等？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一直自行就其所需的產品及服務招標，我們並無備存其採購本地研發產品的相關統計數字。

政府積極推行多項政策及措施，鼓勵各局／部門使用本地研發產品及服務，主要措施如下：

- (i) 政府已於2019年4月推出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各採購部門需提高評審標書技術分數及產品質素所佔的比重，並考慮當中是否包含創新科技元素，以便利更多中小企及初創企業參與競投政府合約。
- (ii) 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在2017年年中設立「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支持各政府部門推行科技項目，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改善公共服

務。截至2022年2月底，創科局共支持了107個由31個部門／辦公室提出的科技項目，撥款總額涉及約5.1億元。

- (iii) 創新科技署轄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製作原型或樣板在公營機構試用，促進本地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截至2022年2月底，計劃已資助375個項目，資助額約7.16億元，惠及逾180個不同機構參與逾510次試用。
- (iv)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19年4月成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邀請業界參與協助政府部門引入不同資訊科技方案改善公共服務。在2021-22年度(截至2022年2月底)，資科辦已為超過20項部門的業務需求與本地科技業界配對解決方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8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是次預算案就再工業化方面未有提出具體措施，只提到"創科發展除了促進經濟增長及創造就業機會，推動「再工業化」及提升製造業的競爭力，亦有助各行各業數碼轉型"這個論述。

1. 政府來年度在推動「再工業化」政策方面涉及的資源及人手數量為何？根據當局的謀劃，目前就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未來的人手配備為何？工業貿易署未來會否納入創科及工業局，以便推動工作，如會，該署未來人手編配為何？

2. 政府在推展工業4.0「再工業化」發展的各項目最新進展為何？當局會否投放資源，改善製造業的相關統計方式，以便更有效掌握製造業的真實發展狀況。

3. 當局有沒有計劃投放資源，就新一代半導體於香港試產作進一步探討，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或採取積極措施進一步爭取把在外半導體生產商吸引來港？

4. 就位於元朗的微電子中心落成後，當局就此在新一代微電子產品的開發和試產方面發展計劃為何？

5. 當局將投放多少資源就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的選址作出研究？特別針對新界西北屯門元朗作為可考慮選址，與前海的未來交通配套便捷，投放資源作深入研究探討？

6. 政府將計劃如何進一步協助本港食品加工及健康醫藥產品製造業的智能化生產提升？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再工業化」，發展以新技術及智能生產為基礎，而不需要太多用地或勞動力的先進製造業，為青年人創造優質就業機會，帶動本港經濟多元發展。憑藉香港雄厚的科研實力、國際化和高度市場化等優勢，政府正多管齊下，推動再工業化。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推動「再工業化」是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工作的一部分，創科局會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與轄下部門創新科技署共同推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2021年施政報告》提出將創科局改名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反映創科局在推動以創科應用及智能生產為基礎的再工業化的政策職能和工作重點。日後的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將推行政策，推動更多高增值和高技術含量的製造工序和生產線落戶香港，完善創科生態圈。我們會適時向立法會匯報我們在這方面的工作。

2. 創科局一直從基建、人才、資金、技術及科研五大方面推動「再工業化」，以下列舉近年和下年度的部分主要工作。

基建方面，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創新園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預期於今年內落成；並在元朗創新園發展微電子中心，預期在2023年落成；而位於將軍澳創新園的數據技術中心已於2020年竣工。科技園公司正就數據技術中心及先進製造業中心進行招租。鑑於業界對先進製造業中心的反應理想，《2021年施政報告》宣佈將構思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

技術方面，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協助企業轉向高增值生產及逐步升級至「工業4.0」，並舉辦不同類型的培訓課程和研討會，包括與德國「弗勞恩霍夫生產技術研究所」合作，推行「工業4.0升級與認可計劃」，以及透過共同設立的「科創中心」，協助業界加快採用創新的工業技術，推動智能產業和數碼製造發展。此外，生產力局亦營運「知創空間」及「Digital@HKPC(智能製造)」，推動「再工業化」。生產力局亦會繼續協助不同行業在香港設立智能生產線，包括建立全自動化及數碼生產系統，從而提升生產力，並舉行「集思匯」，與主要商會、行業支援機構、政府代表及企業，探討業界隨著科技創新所面對的需要，並介紹最新技術方案。

在人才方面，我們會繼續推行「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4.0」有關的培訓。自2018年8月推出至今，計劃已批出逾4 250宗資助申

請，資助約11 400人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總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

至於資金方面，我們在2020年7月推出「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計劃自推出以來已收到36宗申請，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評審33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其中28宗，總資助額約為1.97億元。

科研方面，由政府成立的5所研發中心(即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及汽車科技研發中心)，亦會繼續進行與「再工業化」相關的研發工作，並與業界緊密合作，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

此外，創科局一直與政府統計處保持緊密聯繫，以完善製造業的相關統計方式，從而更有效掌握製造業的最新發展狀況。

- 3.及4. 預期在2023年落成的微電子中心會為業界提供必要的基建設施支援，以開發、試產／生產微電子產品，發展微電子產業。微電子中心將提供約36 180平方米的樓面面積，除了配置生產微電子產品需要的特定專項設施，例如危險品儲存倉庫、生產環境要求極高的超潔淨空間和專門的化學廢料和污水處理系統等，亦會提供共用配套設施，例如用以測試質量產品和可靠性的共用實驗室，以吸納微電子產品(例如半導體晶片包括傳感器、第三代半導體和異構集成微電子產品等)及相關產業(例如先進物料)的企業，推動高增值行業的發展。
- 5.及6. 應行政長官於《2021年施政報告》的邀請，科技園公司已開始構思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並正物色合適土地，讓企業建立先進生產線，進一步推進香港「再工業化」的發展。科技園公司會動用內部資源進行相關的初期工作，包括就選址作出技術可行性研究和經濟效益分析，並會與業界溝通，以了解不同產業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2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支持藝術科技、體育科技發展的工作上，政府請告知本會：

- a. 本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第50段提到將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以加速數字化經濟進程，請問有關部分開支預算及詳情為何？委員會工作會否包含推動創意藝術和科技融合的行業發展，如數字藝術、非同質化代幣(NFT) 等？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為提升科研容量及能力，綱領(2)(8)提及在港深創科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科研中心」，建立更完善的生命健康相關的產業鏈，請問其中包含運動和體育科研的比例為何？整個計畫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 a.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的「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將有助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就委員會的詳情，我們現正作進一步研究，具體細節有待敲定。

- b. 為促進科研多元合作及產業發展，並配合國家在生命健康方面的發展，同時發揮香港所長，建設香港成為生命健康的研發重鎮，政府已在《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包括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InnoLife研究中心)。InnoLife研究中心以16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實驗室和8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發及環球科研合作，包括生物醫學、大數據、人工智能等範疇，應用於多個領域，包括診斷、藥物開發、先進治療、康復等與運動和體育科研有關之領域。

現階段特區政府創新及科技局和創新科技署會先以現有人手研究InnoLife相關的運作細節，因此暫未有相關開支細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9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計劃把「未來基金」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一百億元，當中五十億元會用作「策略性創科基金」；而另外五十億元，則用作成立聚焦大灣區投資機會的「大灣區投資基金」。可否告知本會：

1.針對「策略性創科基金」，除了高端創科產業以外，當局有否考慮投資一些能帶動中層就業、讓年輕人有所發展、實現向上流動的其他產業，例如飛機引擎維修、醫藥及醫療器械生產、疫苗生產、食品加工製造等；若有，當局來年有何具體工作計劃？

提問人：洪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渠道投資不同發展階段的初創企業，例如「創科創投基金」、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的「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等。

至於「策略性創科基金」，則會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基金為一項投資基金，並非資助計劃。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政府近年積極多管齊下推動「再工業化」，發展以新技術及智能生產為基礎，而不需要太多用地或勞動力的先進製造業，為青年人創造優質就業機會，帶動本港經濟多元發展。例如在基建方面，科技園公司正發展先進製

造業中心及微電子中心，並將構思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目前，共有十多間企業簽署租約準備進駐先進製造業中心，牽涉隔音材料及技術、商用衛星製造及納米纖維口罩生產等行業。在人才及資金方面，我們會繼續推行「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4.0」有關的培訓；以及繼續推行「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獲支持的申請涉及生物科技、食品製造及加工、建造、印刷、醫療器材、納米纖維材料及健康產品等行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4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2021/22年度內創科局已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加強對本地大學的支援，以吸引國際知名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學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提供2021-22年度的人員往來數據及成效？預期的來年數據及成效？
- b. 推展數幅預留作創科用途的新土地的規劃發展，包括馬料水填海計劃和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所提供的新土地等，是否有具體計劃和工作時間表？

提問人：林智遠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本屆政府按照行政長官提出的八大方向積極推動本港的創科發展，各項創科政策及措施，包括在匯聚創科人才及提供創科土地方面的措施，均得以順利開展並於近年取得良好進展，有助進一步提升香港整體的創科生態環境。

- a. 政府於2021年6月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計劃)，以支持本地大學招聘國際知名或有潛質的創科學者。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分別於去年7月及12月召開會議審議由大學提交的提名，首兩輪已支持了超過60名來自海外的傑出學者。評審委員會已邀請大學提交第三輪的提名，預計於今年第二季內審議有關提名。獲選的學者及其研發團隊正陸續來港展開教研工作。

- b. 本港對科研和新工業用地的需求不斷增加。政府一直積極配合覓地，為業界提供所需發展空間，包括短及中、長期發展的用地。2021年《施政報告》大幅預留了一共近250公頃用地作創科發展之用，包括新田科技城以及馬料水填海計劃。除了「量」以外，我們亦會致力讓有關項目發揮群聚效應、協同發展的概念，同時會確保足夠的配套設施，在滿足創科用地需求之餘，亦提供一個舒適的社區環境。

以馬料水填海計劃為例，透過有關填海計劃及將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入岩洞而開拓的88公頃土地中，大部份將預留作創科發展。創新及科技局及發展局正計劃就馬料水填海分別展開土地用途規劃前期研究和與填海相關的研究。待這些研究完成後，政府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進行下一步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計劃」)為本地STEM學科畢業生提供就業機會。請政府告知本會：

(a) 自計劃實施至今，當中與創科有關的職位共有多少個？而這些職位的人職人數是多少？

(b) 企業就聘用創科職位入職者申領的津貼，目前當局已批出的該等津貼金額是多少？

(c) 當局會否逐步減少計劃中創科職位的比例，並增加開支繼續推動「創科實習計劃」及「研究人才庫」等計劃，加強本地創科人才培養，並提供誘因鼓勵本地創科人才留港就業？如會，各項措施及涉及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振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政府於2021年1月推出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鼓勵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聘請香港的大學畢業生擔任創科及非創科職位。創科職位入職者需在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參與的企業以不低於月薪18,000港元聘請畢業生，政府發給企業每人每月10,000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18個月。就問題的各部分，現回覆如下：

(a)及(b)

就創科職位而言，約270間企業提交約1 800個職位空缺。截至2022年2月底，政府已收到344份畢業生受聘於創科職位的人職通知，並批出約622萬元津貼予企業。

(c)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已停止接受企業提交職位空缺，而參與計劃的畢業生一般最遲已於2021年8月底入職。除了該計劃，政府透過一系列措施吸引、培育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為從小培養學生對創科的興趣，「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分別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項計劃共收到超過460所學校提交的申請，已獲批的資助總額超過1.5億元。

為吸引大學生在創科方面發展，我們會繼續推行「創科實習計劃」和「研究人才庫」。前者已惠及超過4 700名大學生，資助總額約為1.1億元；後者過去5年則已聘用超過6 200名科技研發人才，資助總額約為28億元。另一方面，「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至今資助逾8 600名人員參與超過11 400次培訓，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則資助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及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首兩輪已支持超過60名學者。

創科旗艦項目「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成功吸引三十多間國際頂尖的大學和研發機構與本地大學合作，於香港科學園成立28所研發實驗室，匯聚約2 000位國內外優秀人才。此外，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已預留100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包括硬件、科研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方面，提升不同機構包括大學在這方面的容量及能力，而規劃中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亦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進行科研合作。另外，政府會倍增「創新及科技基金」對香港的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總額上限增至每年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各項工作，包括培育本地人才、吸引更多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並加強與內地機構的合作與交流。

持續完善創科人才在港工作和生活的配套也十分重要。位於科學園的創新斗室已於2020年底落成，以較優惠租金提供約500個住宿單位作生活和協作的空間，以促進創科人才互動交流。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斗室的租用率約為74%。此外，發展旗艦創科基建時(例如將成為新田科技城一部分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我們會提供完善的配套，包括多類型的住宿設施。

蓬勃的創科生態是吸引人才來港、留港發展的重要動力，政府會繼續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並適時檢視及優化各項有關創科人才的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3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將成立一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成員包括專家學者，業界精英，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就此，請告知：

委員會的相關預算開支為何？具體行業類別是什麼？委員會除了諮詢外，還有哪些作用？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目的是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業界人士、專家學者、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其他詳情稍後將會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在創科方面，財政預算提到吸引／便利人才來港，這是否意味著財政投入將會包括為這些外來人才提供住所，或者提供足以應付高昂租金的補貼？若有，補貼額將會定於何等水平？若否，是否可以考慮提供這方面的資助？

提問人：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人才是推動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的重要引擎。政府透過一系列措施吸引、培育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

現時有不同的入境計劃便利創科人才來港定居和工作，包括便利高技術人才或優才來港定居的「優秀人才入境計劃」，在2017年至2022年2月期間共有約1 400名創科相關行業／界別的申請人在該計劃下獲分配名額；便利來港從事研發工作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由計劃在2018年6月推出至2022年2月底，創新科技署已批出614個配額，其中入境事務處已批出283宗簽證或進入許可；「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於2021年6月推出，資助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學者和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首兩輪已支持超過60名來自海內外的傑出學者，他們及其團隊正陸續來港。

持續完善創科人才在港工作和生活的配套也十分重要。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一直向園區公司提供一站式支援，包括資助計劃、培育計劃、投資配對機會、辦公室及研發設施等。而位於科學園的創新斗室已於2020年底落成，提供約500個住宿單位作生活和協作空間。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斗室的

租用率約為74%。此外，發展旗艦創科基建時(例如將成為新田科技城一部分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我們會提供完善的配套，包括多類型的住宿設施。

政府會持續檢視各項工作的進度，適時作出優化，進一步加強匯聚海內外創科人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香港本地的創業氛圍一直備受社會關注，政府設立的「創科創投基金」外，亦通過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分別成立了「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上述三隻基金是否有明確的行業偏好，請提供上述三隻基金在存續期間內投資的公司名單和領域，並闡明目前經過審計的投資表現(如適用)；
2. 上述三隻基金在投資策略上是否同「香港增長組合」有所協同，以及是否同新設立的「策略性創科基金」有所協同；
3. 是否有評估接受上述三隻基金的初創企業在拉動本港產業發展和就業方面的貢獻，如有，效果如何；及
4. 上述三隻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的遴選標準是什麼，目前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構成是什麼？

提問人：李浩然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支援初創企業是完善本地創新及科技(創科)產業鏈的重要一環。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投資基金向初創企業在不同發展階段提供全面支援。現分別就問題1至4回覆如下：

1.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風險投資基金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創科創投基金」以大約1(政府)：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共同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對所有行業持開放態度。現時共夥拍11個風險投資基金為共同投資夥伴。截至2022年2月底，「創科創投基金」已投資約1.8億元於23家初創企業，涵蓋供應鏈管理、電子商貿、金融科技、生物科技及人工智能等業務範圍，並吸引超過15億元私人投資。

此外，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亦分別成立了「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基金金額分別為6億元及4億元，以配對方式與天使投資者或創業投資基金等共同投資於其園區支援的初創公司。截至2022年2月底，「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已投資約2.8億元於22家初創企業，來自生物科技、人工智能、機械人及資訊及通訊科技等領域，並吸引超過43億元私人投資；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則已投資超過1.68億元於21家公司，涵蓋金融科技、智慧物流及教育科技等業務範圍，並吸引超過14.66億元私人投資。

2. 「創科創投基金」、「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旨在協助本地創科初創企業吸引私人投資，為它們在不同發展階段提供資金支援，從而完善香港的創科生態系統。上述基金並非以賺取投資回報為目標，相關初創企業的投資表現並非基金的首要考慮。

另一方面，「香港增長組合」的願景是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在鞏固香港作為金融、貿易和創科中心的地位，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的同時，爭取合理的風險調整回報。而《2022-23年財政預算案》宣布在「香港增長組合」下成立50億元的「策略性創科基金」則會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本地創科生態。

3. 自不同的投資基金投入運作以來，配合多方面的創科發展措施，近年多項創科相關的數字有理想增長，反映各項創科措施已漸見成效，本港創科生態日趨蓬勃，氛圍持續提升，例如初創企業由2014年約1 000間大幅增加至2021年約4 000間，聘用人數由約2 400人增至約14 000人，同期亦見證十多間獨角獸企業的誕生。風險投資基金在本港的投資亦由2014年約12億元躍升至2021年超過400億元；而香港現時為亞洲第一、全球第二大的生物科技集資中心。截至2022年2月底，已有49間未有收入或盈利記錄的生物科技公司在香港上市，相關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超過1,130億元。以上成果顯示上述基金有助推動整體創科發展及締造一個更有活力的創科生態環境。

4. 上述三個基金並無普通合夥人，而是以配對方式與私人資金共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9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創新及科技的財政預算及工作事宜，請告知本會：

1.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財政撥款修訂預算為208.3百萬元，較該年度的原來預算321.9百萬元，大幅減少(35.3%)的原因；
2. 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綱領(2)下會減少6個職位的原因、職位詳情及開支；
3.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計劃在港深創科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聚焦於與生命健康相關的範疇。財政預算案演辭第61段提及為進一步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司長會預留一百億元，為香港長遠提供更完備的配套。局方落實設立該中心的財政支出、人手分配，以及政府擬議跟進中心內的實驗室/研究團隊工作進度的具體做法為何？在監察方面，如果實驗室工作進度不理想，後果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 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在綱領(2)的2021-22年度修訂預算減少1.136億元，主要原因為：(1)創科生活基金轉至創新及科技基金繼續營運，因此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4,656萬元；(2)科技統籌(整體撥款)的現金流量比預期少3,604萬元；及(3)創科局的運作開支比預期少3,103萬元。

2. 在2022-23年度綱領(2)下減少的6個職位皆為有時限職位，將於2022年4月1日到期撤銷。該6個職位包括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庫務會計師、1名一級私人秘書及3名助理文書主任。減省開支約為每年348萬元。
3. 《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當中包括計劃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InnoLife科研中心)，該中心以16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實驗室和8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將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發及科研合作。現階段創新及科技局以及創新科技署會以現有人手研究成立InnoLife科研中心以及其日後運作的安排，暫未有相關開支細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科局負責透過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及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用創新科技，以及監督《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和「智方便」平台的推行情況，就此，請告知：

- 1.自香港第一波新冠肺炎疫情在2020年1月爆發以來，當局在推動電子政務以便利公務員和相關行業人士居家辦公，包括加快推行工程文件改以電子審批等方面，投放了多少資源、進行了哪些主要工作和取得哪些主要進展；
- 2.鑑於第五波新冠肺炎疫情仍未完全受控，當局預計2022／23年度在進一步推動上述電子政務措施方面，將會投入的資源及人手為何，將處理哪些優先事項；
- 3.由於疫情嚴峻，不少企業和市民無法前往內地處理商貿和民生事宜，當局會否增撥資源，並加快與內地和澳門商討其身分認證系統與本港「智方便」平台的合作，包括落實電子證書互認機制、作出具法律效力的數碼簽署等，以促進政務「跨境通辦」，達致利商便民，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 政府致力推動各政府部門應用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在過去兩個財政年度，我們繼續積極推動各決策局／部門(局／

部門)提供更多電子服務。目標是於2022年年中或之前，除非受法律或操作因素局限，所有牌照均可通過電子方式處理，而其他政府服務及所有政府表格均可以通過電子方式提交。此外，大部分牌照及服務的相關繳費亦會於2022年年中起配備電子支付選項。

現時業界及市民已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接近1 000項牌照和政府服務，及繳交當中大部份須付款的牌照和服務費用，並有超過2 500張政府表格已可通過電子方式提交。我們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而在疫情期間，我們已按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整體撥款，批出合共約1億元，讓局／部門可配置所需的資訊科技設施以支援公務員在家工作的安排。

此外，建築署於2021-22年度已經完成開發數碼工程監督系統，將工程檢查申請表格及工地記錄等監督流程數碼化，可支援遠程及居家辦公，以提高效率及質量管理。建築署亦正在開發數碼工程物料審批系統以及數碼工程圖則審批系統，預計分別於2022-23及2023-24年度完成。

2. 我們會於2022-23年度繼續推動各局／部門提供更多電子服務。此外，為加快數碼政府的發展，構建香港成為更先進的智慧城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將於2022-23年度至2024-25年度進行為期3年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政府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電子服務，並提出優化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所需資源共約6億元，而人手方面將通過內部調配及聘用合約員工應付。
3. 資科辦一直積極向不同政府部門及公私營機構推廣在其網上服務採用「智方便」，以便利香港居民於不同地方(包括大灣區內)透過「智方便」登入各種不同的電子服務，包括跨境電子商貿應用。為推行「跨境通辦」項目，我們會為「智方便」系統和內地的身分認證系統制訂互認機制，為粵港澳居民提供更便利的電子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57段提到，將用五十億元成立一個新的投資基金－「策略性創科基金」，並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以及可以豐富創科生態的投資機會，就此，請告知：

1. 當局有否就該基金與現有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在其目標、定位、功能等方面作出清晰的界定，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2. 當局在運用該基金物色首批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以及可以豐富創科生態的投資機會方面，會否有初步的構想，又會否諮詢相關業界，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3. 當局會否考慮利用該基金推動在大灣區合作發展醫療科研產業鏈和人工智能產業，以與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的「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發揮協同效應，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支援初創企業是完善本地創新及科技(創科)產業鏈的重要一環。政府及相關機構一直透過不同投資基金向初創企業在不同發展階段提供全面支援。香港的創科生態日趨蓬勃，初創企業數目由2014年約1 000間躍升至2021年約4 000間；同期風險投資基金投資額由12.4億元大幅增至超過400億元。現分別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政府在1999年成立「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資助可提升製造業及服務業科技水平和促進創新的項目。現時創科基金下有17項資助計劃，各有不同的目的、範疇和運作模式，以支援五大創科範疇，分別為支持研究及發展、推動科技應用、培育創科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以及培養創科文化。除17個資助計劃外，創科基金亦資助研發中心、大學技術轉移處和實驗室(包括國家重點實驗室、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以及「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成立的研發中心／實驗室)的全額或部份運作開支。

除了創科基金下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和20億元的「創科創投基金」外，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分別成立了「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這些基金有各自特定的投資重點，而投資對象主要是起始階段的初創企業。

《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50億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我們對投資的科技範疇持開放態度。政府會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另外，「香港增長組合」分配增加的另外50億元會用作成立「大灣區投資基金」，將聚焦一些大灣區可惠及香港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及在大灣區投資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只要有關項目符合相關投資準則，包括有助推動創科產業發展的項目，都可以在考慮之列。

「策略性創科基金」及其他與創科有關的措施會進一步完善香港的創科生態，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及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50段「創新科技和數字經濟」中指出，為加速數字化經濟進程，將成立一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成員包括專家學者，業界精英，以及相關政府官員。請問具體成立時間表、工作計劃的詳情為何？涉及多少人手和開支？請提供開支細項？當局預計未來一年會有何工作成效？另外，特區政府在過去一年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做了什麼工作，開支多少？未來一年又有何具體計劃？預計會動用多少資源？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目的是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業界人士、專家學者、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其他詳情稍後將會公布。

此外，政府積極透過一系列措施推動數字經濟及智慧城市的發展。政府在2020年發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藍圖2.0》)，提出涵蓋6個智慧範疇逾130項措施。各政策局及部門(局／部門)一直致力推動及落實當中的措施，並會因應智慧城市和創新科技的最新發展，適時更新其發展目標。

數碼基建方面，隨著新一代政府雲端平台及大數據分析平台於2020年9月投入運作，大大促進局／部門之間數據的互聯互通及推行更多採用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的項目；並至今已支援超過350項數碼政府服務和為超過15個項目進行大數據分析。除繼續推展上述的平台，政府現正構建共用區塊鏈平台，以促進利用區塊鏈技術推行智慧政府服務，預期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而於2020年12月推出的「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至今已錄得約120萬用戶，可接達的常用網上服務亦已超過190項，並在陸續增加中。

為積極推動政府數碼轉型，政府部門可利用以下各項政策及計劃：

- (i) 「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支持政府部門推行科技項目，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改善公共服務。截至2022年2月底，計劃共支持107個由31個部門／辦公室提出的科技項目，撥款總額涉及約5.1億元。
- (ii) 「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企業製作原型或樣板在公營機構試用，促進本地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截至2022年2月底，計劃已資助375個項目，資助額約7.16億元，惠及逾180個不同機構參與逾510次試用。
- (iii)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9年4月成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資訊科技方案。截至2022年2月底，已為超過60項來自不同部門的業務需求配對解決方案，過程中安排了超過90場主題工作坊。「創新實驗室」會因應科技的最新發展，繼續安排推廣活動增加部門對創新科技的了解。

政府亦會透過「科技券」計劃，持續支援本地企業／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截至2022年2月底，10 052宗申請獲批，涉及資助額約15.6億元。

另一方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正構建「商業數據通」，讓銀行在企業授權的情況下從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獲得更多有關該企業的數據，以便進行信貸評估，讓中小企獲得更便利的融資服務。金管局正研究為「商業數據通」引入更多商業數據源，包括政府部門的數據，以擴充其功能，並豐富以數據為本金融服務生態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創新及科技局其中一項主要職責是透過發展智能生產及高增值產業推動「再工業化」；請告知本會，在過去的2021-22年度有關工作的成效如何？開支多少？在新的2022-23年度，當局又如何透過發展智能生產及高增值產業去推動本港「再工業化」？具體措施及開支為何？預計未來一年可以達到什麼成效？

提問人： 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再工業化」，發展以新技術及智能生產為基礎，但不需要太多用地的先進製造業，為香港的經濟尋找新的增長點和創造優質的就業機會。政府一直在基建、技術、人才、資金及科研方面為「再工業化」提供有利條件，去年《施政報告》更宣佈考慮擴大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以凸顯由創科推動再工業化的發展。

基建方面，位於將軍澳創新園的數據技術中心已於2020年竣工。香港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創新園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提供物流、倉庫、原型製造及小量組裝服務，預期於今年內落成；而正在元朗創新園興建的微電子中心，則提供潔淨室、危險品倉庫和廢料處理等設施，以吸納生產微電子產品及相關產業(例如先進物料)的企業，預期在2023年落成。鑑於業界對先進製造業中心的反應理想，2021年《施政報告》宣佈將構思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亦會將港深創科園與落馬洲／新田一帶地方整合為新田

科技城，發揮更具規模效益的科技產業羣聚效應，並為先進製造業提供土地。

技術方面，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協助企業轉向高增值生產及逐步升級至「工業4.0」，舉辦不同類型的培訓課程和研討會，介紹新科技和科研成果，主要工作包括與德國「弗勞恩霍夫生產技術研究所」合作，推行「工業4.0升級與認可計劃」，以及透過共同設立的「科創中心」，協助業界加快採用新工業技術，推動智能產業和數碼製造的發展。此外，生產力局亦營運「知創空間」及「Digital@HKPC(智能製造)」，協助業界邁向智能生產。近年不少企業成功實踐再工業化，例如一間生產保安設備裝置的港資企業，獲生產力局支援下決定取址香港設立智能生產線，大幅減省了人手和生產成本。

人才方面，我們於2018年8月推出了「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4.0」有關的培訓。至今，計劃已批出逾4 250宗培訓資助申請，資助了逾11 400人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總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受資助企業來自不同行業，例如酒店業、飲食業、零售業等，當中包括不少中小企。

至於資金方面，我們在2020年7月推出「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自推出以來已收到36宗申請，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評審33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其中28宗申請，總資助額約為1.97億元。涉及的行業廣泛，例如一本地科技公司計劃在先進製造業中心建立兩條製造納米纖維過濾材料的智能靜電紡絲生產線，以及一本地食品加工企業計劃建立一條使用工業物聯網及數據分析等技術的智能食品加工生產線。

科研方面，由政府成立的5所研發中心(即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及汽車科技研發中心)，亦會繼續進行與「再工業化」相關的研發工作，並與業界緊密合作，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

政府及相關機構會繼續透過不同渠道，例如年報、立法會相關委員會舉行的簡介會等，向公眾發佈有關措施的進度及成效。推動「再工業化」是我們恆常工作的一部分，創科局會以現有人手及資源與轄下創新科技署等共同進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的第59至61段提出推動「生命健康」科研，並預留一百億元進一步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同時，將會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請告知本會，有關計劃的具體工作、時間表、以至涉及的開支細項為何？預計未來一年達到什麼成果？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特區政府目標是促進科研多元合作及產業發展，建設香港成為生命健康的研發重鎮，並已在《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當中包括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設立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InnoLife科研中心)，InnoLife科研中心以16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實驗室和8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發及環球科研合作。

InnoLife科研中心在啟動初期可繼續透過位於香港科學園和各大學的分散模式運作，並在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逐步落成後正式進駐，並會吸納更多頂尖團隊。特區政府已投入325億港元進行港深創科園的基建配套及第一批次發展，預期第一批次可於2024年年底起逐步落成。現階段特區政府創新及科技局和創新科技署會先以現有人手研究InnoLife科研中心的細節，暫未有相關開支細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5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根據演辭，本屆政府已投放超過一千三百億元於創科發展，近年成果漸現。財政司司長表示會於預算案增撥資源，持續強化整個價值鏈及創科生態圈。2017年施政報告曾訂下目標，今屆政府任期內將研發開支提升至GDP的1.5%，相當於每年450億，根據政府統計處數據，2020年的本地研發總開支是265.54億，相當於該年GDP的0.99%，與目標仍有一段距離，局方有否信心於今屆政府任期達標？如未能達標，有否估算最終與目標相差多少？會否制訂新的研發開支目標？又會否制定更多細化的分項指標，例如反映資源投入和規劃的指標，以及訂立衡量創科產出與效益的指標？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推動科研是發展創科不可缺少的一環。本屆政府按照行政長官提出的八大方向積極推動本港的創科發展，各項政策及措施，包括推動研發方面的措施，均取得良好進展，令香港整體的創科生態環境越趨蓬勃。即使近年受各種挑戰例如社會暴亂及新冠疫情的影響，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由2016年約197億元增加至2020年約265億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由過去十多年一直徘徊在0.74%左右，增加至2020年的0.99%。由於政府統計處每年的統計工作在每年完結後才開始，因此2021年的數字將在2022年底公布。香港創科發展亦廣受國際肯定，例如在《2021年世界數碼競爭力排名》，香港位居亞洲之首、世界第二，當中「科技」方面的表現為世界第一。

政府一直積極推出措施支持大學院校和公營研發機構進行研發工作，例如為發展香港成為環球科研合作中心，旗艦項目「*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已成功吸引海內外三十多所頂尖大學和科研機構與本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合作，在科學園設立28間研發實驗室。此外，本地與內地的科研機構多年來透過不同計劃已建立緊密合作關係，成果纍纍。近年中央和一些省市亦開放了不少科研項目及資助計劃予香港的研發人員。

政府於2018年修訂《稅務條例》，為企業在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相關開支總額的首200萬元可獲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200%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在2019/20課稅年度，申索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約為32.1億元，較2017/18課稅年度(措施實施之前)的16.7億元增加近1倍。

為進一步推動研發，《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更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包括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另由2022-23年度起，我們會倍增對16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每年資助總額(上限)至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研發工作，以及培育人才並與內地機構進行更多合作及交流。我們亦會加強「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將給每所指定大學的每年資助額倍增至1,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獲150萬元資助，為期最長3年，以進一步推動研發成果落地。

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本地的創科發展情況，適時推出更多合適措施及制定相關進度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中，政府表示會向各有關部門增撥合共近七十億元，用於購買防疫抗疫物資和服務，實施防疫抗疫措施等。又會向「防疫抗疫基金」注資一百二十億元，以興建各類防疫抗疫相關設施。可否告知本會：

1. 擬採購本地科技企業產品或服務的比率為何；及
2. 請列出過去一個財政年度，前五位最大筆採購的本地企業抗疫物資或服務？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1. 預算案演辭中提及向各有關部門增撥資源用於購買防疫抗疫物資和服務，實施防疫抗疫措施等。其中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會繼續推行各項協助防疫抗疫的措施，向本地企業採購產品或服務，包括為香港健康碼系統提供系統維護與支援服務，推出「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的升級版本，為電子檢測記錄系統提供資訊科技系統支援，及支援強制檢疫措施等，估計涉及金額約3,051萬元，約佔預算總額4,093萬元作採購科技企業產品或服務的部分的74.5%。
2. 創科局在2021-22年度向本地企業採購的抗疫物資及服務，開支金額最高的5個項目如下：

項目	金額 (萬元)
資料處理服務 ¹	900
客戶服務中心管理服務 ¹	778
香港國際機場提供手環運作服務 ¹	692
設立流動支援站的服務	372
港珠澳大橋及深圳灣管制站提供手環運作服務 ¹	346

註1：有關項目透過「防疫抗疫基金」撥款支付，並不在《撥款條例草案》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預算的範圍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0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於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除了投入資金於民生舒困及土地房屋等傳統項目外，今年政府亦大額支援於創新科技產業發展。包括在預算案演辭中表示：「已投放超過一千三百億元於創科發展」及「在預算案增撥資源，持續強化整個價值鏈及創科生態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上述1300億元具體投向哪些方面？各項目的金額是如何分配的？每一項是什麼時間投入？預計會產生什麼效果？
2. 生產力促進局曾為抗疫而自主研發的「kNOw Touch無觸按鈕」，當中多次獲得科研界嘉許及不少好評。為減低新冠肺炎的傳播風險，政府當局可有任何計劃為所有政府辦公大樓推行及安裝有關無觸按鈕面板？如有，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創新及科技局需要特別留意的其中一個事項：「支援政府推動創新及科技，並透過應用科技和創新的業務流程，協助政府與各持份者合作，在公營部門推行措施，以改善公共服務和提升運作效率」。現時嚴峻和大面積的疫情，相關抗疫行為和公共服務須大量運用科技手段，政府究竟有何及時的舉措和具體的配置？有否作相關的財政預算？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為推動社會和經濟持續及多元化發展，政府銳意發展創新及科技(創科)，帶動整體經濟結構升級轉型，提升香港競爭力，及改善市民生活質素。行

政長官於《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從八大方面加強創科發展，推出了一系列完善創科生態系統的措施。

1. 本屆政府在過去4年多已投放超過1,300億元於創科發展，具體分佈如下：

- (i) 超過700億元以發展創科基建，包括：
 - 於2018年注資「創新及科技基金」以成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 於2018年及2021年撥款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 於2020年宣布香港科學園第二期擴建，以及
 - 於2021年撥款支持數碼港第五期等；
- (ii) 超過300億元以推動研發，包括：
 - 於2019年撥款予研究資助局支援大學進行科研，以及
 - 於2021年及2022年注資「創新及科技基金」以支持旗下17個資助計劃(如「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及「企業支援計劃」)等；
- (iii) 超過100億元以支援初創企業及科技投資，包括：
 - 於2018年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提供資金以支持其園區租戶及初創企業、
 - 於2020年推出「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及
 - 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於2021年分別注資轄下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及「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等；
- (iv) 約100億元以推動科技應用及培養創科文化，例如：
 - 繼續推行不同資助計劃(如「一般支援計劃」及於2016年推出的「科技券」)、
 - 於2017年設立「科技統籌(整體撥款)」、
 - 於2018年設立「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
 - 於2019年公布成立「智慧交通基金」、
 - 於2020年推出「遙距營商計劃」，以及
 - 於2021年注資「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等；以及
- (v) 超過60億元以培育及吸引創科人才，例如：
 - 繼續推行「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資助計劃(如「創科人才庫」及於2018年推出的「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 於2019年推出「學校IT創新實驗室」計劃，以及
 - 於2021年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等。

近年各項措施已漸見成效，例如初創企業由2014年約1 000間大幅增加至2021年約4 000間，同期亦見證十多間獨角獸企業的誕生；以及風險投資基金的投資由約12億元躍升至超過400億元；香港現時已成為亞洲第一、全球第二大的生物科技集資中心。香港的創科發展亦廣受國際肯

定，例如在《2021年世界數碼競爭力排名》位居亞洲之首、世界第二，當中「科技」方面的表現為世界第一。

《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進一步宣布投放更多資源，包括成立50億元的「策略性創科基金」以投資對香港具戰略價值、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預留100億元以進一步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倍增每年向香港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提供的資助等。這些措施將進一步強化整個價值鏈及創科生態圈。

2.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首創「kNOw Touch無觸按鈕」電梯面板，透過隔空方式按動電梯降低傳播病毒的風險。這項研發成果的製作原型由「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為在香港防控2019冠狀病毒而設的項目特別徵集)資助，參與機構包括機電工程署及香港機場管理局。「kNOw Touch無觸按鈕」電梯面板現時已經在大約50個地點，超過680部電梯完成或準備安裝，包括房委會及房協轄下多個屋苑、政府總部、立法會大樓、香港國際機場和律政中心等地點。機電工程署亦提倡在政府建築物中採用有關技術。「kNOw Touch無觸按鈕」已經由研發試用階段轉化為在社區實際應用，相關產品的生產、銷售和安裝保養等工作現正由兩家獲授權的本地公司負責。
3. 政府致力推動各政府部門善用科技和簡化作業流程，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改善服務。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45個參與決策局和部門已落實各項方便營商和精簡措施，冀提供更多服務選項及渠道，包括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方式及提供端到端電子服務等，讓市民及業界能夠在疫情期間以電子方式繼續簡便地使用各項政府服務，例如透過「智方便」平台續領車輛牌照和遞交在職家庭津貼申請及以「轉數快」繳交水費等。同時，我們亦提供了一系列的支援措施，包括聯同創科界舉辦創新與科技商貿展覽和創科方案日，與持份者如香港科技園、數碼港及其他平台協作，為部門物色及展示最新創科方案及安排一對一的創科配對，以協助部門進一步研究或測試相關方案是否適用於有關服務。

同時，政府一直透過多管齊下的方式，因應疫情的最新發展推出多項防疫抗疫政策和措施，並積極利用不同的創新科技令這些措施更具成效，主要例子如下：

- 早在2020年2月我們透過本地大學、初創和研發機構的共同努力下開發了採用地埋圍欄技術的「居安抗疫」流動應用程式，配以低功耗藍牙電子手環，協助監察接受強制檢疫人士。至今，電子手環已應用於超過80萬名相關人士。
- 政府亦於2020年2月推出「香港冠狀病毒病最新情況互動地圖儀表版」，透過應用開放數據和地理資訊科技，讓公眾可以有效掌握最

新疫情和其他相關資訊。瀏覽次數至今已超過6 000萬。

- 我們於2020年11月推出無需市民登記任何個人資料的「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為市民提供一個便利的數碼工具記錄自己的行蹤。至今「安心出行」已錄得超過780萬次下載，亦得到超過12萬個公私營處所配合和支持。

為配合「疫苗通行證」的全面實施，我們在今年1月推出「安心出行」3.0.2版本。市民在成功掃描場地二維碼後，「安心出行」會自動顯示儲存在手機內的電子疫苗接種紀錄或「新冠疫苗接種醫學豁免證明書」二維碼。而處所負責人可以利用「驗證二維碼掃描器」流動應用程式，掃描及記錄有關二維碼的資料。當處所出現感染個案，程式記錄的資料可協助衛生防護中心和追蹤辦更快更精準地找到高風險人士，盡早切斷病毒傳播。

- 為使市民能夠便捷和安全地預約檢測服務，我們為全港的「社區檢測中心」建立網上預約和登記系統。自2020年11月推出至今系統已處理超過998萬個預約登記。我們亦於2021年2月為疫苗接種計劃建立了一個網上預約系統，讓市民預約接種疫苗的時間及地點。至今已處理超過1 240萬個劑次預約登記。

我們會繼續積極開發合適的科技方案，全力支持最新的防疫抗疫需要。創科局會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與轄下部門共同推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香港科創發展的最強優勢在於廣大前線的科研工作者，他們許多都是中青年及中小型的科研團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除了加大力度投放資金在重點實驗室、大型研究中心之外，財政預算案如何提高對廣大前線科研人員、特別是中青年及中小型科研團隊的支持？如何提高科研資助的覆蓋面？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推動科研是發展創科不可缺少的一環。香港擁有世界級的大學、雄厚的科研實力，一直備受國家以至國際肯定。本屆政府按照行政長官提出的八大方向積極推動創科發展，各項政策及措施，包括在推動研發方面的措施，均得以順利開展並取得良好進展，令香港的創科生態環境越趨蓬勃。初創企業由2014年約1 000間大幅增加至2021年約4 000間，聘用人數由約2 400人增至約14 000人，同期亦見證十多間獨角獸企業的誕生；風險投資基金在本港的投資亦由2014年約12億元躍升至2021年超過400億元。

各項鼓勵和支持研發的措施覆蓋面廣泛，廣大前線科研人員和不同規模的團隊均能受惠。例如，政府於2018年修訂《稅務條例》，為企業在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相關開支總額的首200萬元可獲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200%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截至2022年2月28日收到的報稅表，2020/21課稅年度申索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約25.1億元。在2019/20課稅年度，申索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約為32.1億元，較2017/18課稅年度(即措施未實施之前)的16.7億元增加近一倍。

另外，由創新科技署管理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下設17項資助計劃，當中6個支持應用研發，例如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及企業支援計劃等。截至2022年1月底，上述6個計劃涉及的總資助額逾144.3億元，獲資助研發項目的科研人員來自大學、研發中心、科研機構，以至私營企業。創科基金下的「創科創投基金」亦以配對形式與風險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的創科初創企業。

此外，科學園和數碼港作為香港的創科旗艦，一直致力為初創企業提供基礎設施、培育計劃及一站式的支援服務。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透過不同的培育計劃，為有志創業的科技人才提供培育期前支援，包括租金優惠的工作空間及共用設施、津貼資助、技術與管理支援、市場推廣與發展支援及業務發展支援等，以助他們落實創新的想法。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亦分別成立了「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而投資對象主要是起始階段的初創企業。

另一方面，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一直通過經常補助金的分配工作及不同的研究資助計劃，促進本地大學的研究發展。而醫療衛生研究基金亦支持本地專上院校、醫院、醫學院、非政府機構或其他合適中心、單位、服務進行醫療衛生研究。

以上各措施能有效支援不同規模及背景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尤其是中青年及中小型科研團隊。我們會密切留意相關的情況，並適時推出合適的措施，進一步加強對前線科研人員的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新及科技局其中一項的職責為制定政策，壯大創新及科技人才庫，請問除了「研究人才庫」、「創科實習計劃」、「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及「傑出創科學人計劃」等舊有措施，有沒有一些新措施鼓勵優秀科研人才來港、留港發展？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政府一直透過一系列措施培育、挽留和吸引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並不時檢視成效。不少措施均於近年推出或優化，包括：

- 「中學IT創新實驗室」和「奇趣IT識多啲」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推出，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項計劃至今共收到超過460所學校提交的申請，獲批的資助總額超過1.5億元；
- 2020年推出的「創科實習計劃」於2021年恆常化，至今惠及超過4 700位大學生，資助總額約為1.1億元；
- 「創新科技獎學金」每年資助傑出的大學生參加海外交流、本地實習和師友計劃等，以培育他們日後成為創科界的領袖，截至2021年底已有275位大學生受惠；
- 「研究人才庫」的參加資格於2021年擴闊至持有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¹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學科的學士和碩士畢業生。

計劃過去5年已資助了超過6 200名科技研發人才的聘用，總額約為28億元；

-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於2018年8月推出，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至今資助逾8 600名人員參與超過11 400次培訓，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
- 2021年推出的「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首兩輪已支持逾60名學者，他們及其團隊正陸續到港；
- 創科旗艦項目「*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成功吸引三十多間國際頂尖的大學和研發機構與本地大學合作，於香港科學園成立28所研發實驗室，匯聚逾約2 000位國內外優秀人才；以及
- 2018年推出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快速處理涉及輸入非本地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的申請，涵蓋13個科技範疇²。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科技署已批出614個配額，其中入境事務處已批出283宗簽證或進入許可。

此外，香港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亦推出培育計劃協助創科人才創業，並提供實習和培訓機會。現時約三成位於兩個園區的初創企業來自香港以外；而位於香港科學園的創新斗室已於2020年底落成，提供約500個住宿單位作生活和協作的空間，以促進創科人才互動交流。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斗室的租用率約為74%。

展望未來，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已預留100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包括硬件、科研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方面，提升不同機構包括大學在這方面的容量及能力，而規劃中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亦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進行科研合作。另外，政府會倍增「創新及科技基金」對香港的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總額上限增至每年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各項工作，包括培育本地人才及加強與內地機構的合作與交流。

蓬勃的創科生態是吸引人才來港、留港發展的重要動力，政府會繼續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 完 —

¹ 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指最新Quacquarelli Symonds世界大學排名榜、世界大學學術排名或倫敦時報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榜中就STEM相關科目位列前100名的院校。

² 包括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網絡安全、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材料科學、機械人技術、5G通訊、數碼娛樂、綠色科技、集成電路設計、物聯網及微電子。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在2021/22及2022/23年度分別支援及繼續支援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成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2021/22年度，當局就以上方面的支援詳情？(包括資助項目種類、方向、所涉開支等)

(b) 2022/23年度，當局如何繼續支援以上方面，具體詳情為何？

(c) 該等支援如何幫助本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就問題(a)至(c)的綜合回覆如下：

國家於去年3月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十四五規劃綱要》)，提及國家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形成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及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區政府會全力配合《十四五規劃綱要》有關工作，貢獻「國家所需」，發揮「香港所長」，積極參與國內國際雙循環發展格局和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建設的工作。

本屆政府自2017年起已史無前例投放超過1,300億元，循八大方向推動創科發展。未來，為更好配合國家的創科發展，政府已於2021年《施政報告》

及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前瞻及突破措施，主要包括以下三個方向：

- (一) 在增撥土地、發展基建方面，政府已預留多幅土地作創科發展，例如將位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與落馬洲／新田一帶地方整合為「新田科技城」、在流浮山建立規模媲美數碼港的地標性創科設施、重啟馬料水填海計劃、提供土地予大學作科研用途、探討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等。
- (二) 在推動研發、匯聚人才方面，政府將於港深創科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科研工作。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亦會與醫院管理局探討合作，善用其臨床數據作研發用途。政府亦已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建設香港成為生命健康的研發重鎮。此外，政府會倍增創新及科技基金每年對16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總額上限至4.4億元，和成立專項基金進一步資助本地大學或科研機構參與國家的科研項目。政府亦會探討擴展「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至涵蓋本港大學在大灣區所設分校，並繼續推展「傑出創科學人計劃」。
- (三) 在支援初創、立足灣區方面，今年內科技園公司將在香港科學園深圳分園啟用「大灣區創科飛躍學院」及「大灣區創科快線」，並會與在大灣區設有分校的本港大學合作，在其大灣區分校建立孵化中心網絡。

此外，2019年2月公布的《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提出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香港擁有雄厚的科研實力、國際化和市場化優勢，而大灣區擁有龐大的市場，以及轉化科研成果和先進製造能力。香港能匯聚內地以至全球創新資源，與大灣區內各城市優勢互補、協同發展，為科技成果商品化打造完整的產業鏈。自《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公布以來，特區政府配合大灣區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工作，在實現內地科研資金過境直接撥付到香港、放寬內地人類遺傳資源過境香港的限制、由創新科技署及國家科學技術部共同推出的「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等方面，已取得實質進展。未來我們會繼續在便利創科要素流動方面的工作。

創科局會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與相關部門共同推行各項有關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8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這次財政預算案加大對科創研究及發展的支持，包括針對初創企業有「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現時科創基金的具體情況(包括資助項目種類、方向、所涉開支等)

(b) 以往礙於申請和審批程序太複雜，令很多中小型企業卻步，有甚麼措施可以平衡管理與簡化審批手續從而完善機制？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作為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旗艦機構，數碼港多年來推行其公眾使命計劃，透過提供財政及專業支援，培育初創企業、啓發和鼓勵青年人投身創新及科技界，以及為業界開拓商機，推動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的發展。就問題的兩個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數碼港在2016年成立的2億元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下稱「基金」)，目標是向數碼港內的初創企業提供早期融資。基金於2021年注資2億元，並把涵蓋範圍擴大至B輪或後期的融資。截至2022年1月，基金投資超過1.68億元於21間公司，並吸引超過14.66億元私人投資。數碼港會適時檢討基金的運作和成效，包括研究如何完善其審批機制，以為數碼科技創業家進一步開拓創業空間，繼續推動香港創業投資生態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2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52段提到：「持續推動創科的發展，是讓經濟更優質多元的重要策略『十四五』規劃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創科發展除了促進經濟增長及創造就業機會，推動『再工業化』及提升製造業的競爭力，亦有助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就本港「再工業化」工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架構重組方案提到，創新及科技局將重組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請問當局就架構重組的研究、檢討進度工作為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成立後，人手編制及開支預算預計將增加多少個百分比；
2. 根據總目135，2021至2022年度就綱領(2)的預算為3.219億元，最終經修訂開支為2.083億元，請問上年度修訂開支較預算少百分之35.3的原因為何；
3. 2022至2023年度就綱領(2)的預算為2.312億元，較上年度經修訂開支上升百分之11，請問增加的預算用於哪些工作之上；
4. 綱領(2)指出，創科局主要職責是「透過發展智能生產及高增值產業推動『再工業化』」，請問創科局上一年度有何主要工作推動「再工業化」；當局在2022至2023年有何具體工作和策略進一步推動「再工業化」；
5. 「再工業化」並非只包括智能生產及高增值產業，當局必須扶植傳統工業投入「再工業化」進程。請問當局來年會如何協助傳統工業投入「再工業化」？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再工業化」，發展以新技術及智能生產為基礎，而不需要太多用地或勞動力的先進製造業，為青年人創造優質就業機會，帶動經濟多元發展。憑藉香港雄厚的科研實力、國際化和高度市場化等優勢，政府正在多管齊下，推動香港再工業化。現分別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2021年《施政報告》中提出將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改名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反映創科局在推動創科應用及智能生產的再工業化政策的任務。改名能夠讓持份者更清楚知道我們的政策職能和工作重點。日後的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將推行政策，推動更多高增值和高技術含量的製造工序和生產線落戶香港，完善創科生態圈。政府會適時向立法會匯報我們在這方面的工作。
- 2.及3. 創科局在綱領(2)的2021-22年度修定預算減少1.136億元的主要原因為創科生活基金轉至創新及科技基金令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4,656萬元；科技統籌(整體撥款)的現金流量比預期少3,604萬元；及創科局的運作開支比預期少3,103萬元。而2022-23年度的預算比2021-22年度修定預算增加2,290萬元，主要原因包括科技統籌(整體撥款)的現金流量增加約1,560萬元，以及增加撥款1,154萬元作運作開支。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創科生活基金轉至創新及科技基金，令所需的現金流量減少而得以抵銷。
- 4.及5. 創科局一直從基建、人才、資金、技術及科研五方面推動「再工業化」，以下列舉近年和下年度的主要工作：

在基建方面，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創新園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預期於今年內落成；並在元朗創新園發展微電子中心，以吸納生產微電子產品及相關產業的企業，推動高增值行業的研發和科技應用，預期在2023年落成；而位於將軍澳創新園的數據技術中心已於2020年竣工。科技園公司已分別就數據技術中心及先進製造業中心展開招租工作。鑑於業界對先進製造業中心的反應理想，2021年《施政報告》宣佈將構思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

技術方面，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協助企業轉向高增值生產及逐步升級至「工業4.0」，並舉辦不同類型的培訓課程和研討會，包括與德國「弗勞恩霍夫生產技術研究所」合作，推行「工業4.0升級與認可計劃」，以及透過共同設立的「科創中心」，協助業界加快採用創新的工業技術，推動智能產業和數碼製造發展。此外，生產力局亦營運「知創空間」及「Digital@HKPC(智能製造)」，推動「再工業化」。生產力局亦會繼續協助不同行業在香港設立智能生產線，包括建立全自動化及數碼生產系統，從而提升生產力，

並舉行「集思匯」，與香港主要商會、行業支援機構、政府代表及企業，深入探討業界隨著科技創新所面對的需要，並介紹最新技術方案。

在人才方面，我們會繼續推行「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4.0」有關的培訓。自2018年8月推出至今，計劃已批出逾4 250宗資助申請，資助約11 400人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總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

至於資金方面，我們在2020年7月推出「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計劃自推出以來已收到36宗申請，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評審33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其中28宗，總資助額約為1.97億元。

科研方面，由政府成立的5所研發中心(即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及汽車科技研發中心)，亦會繼續進行與「再工業化」相關的研發工作，並與業界緊密合作，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2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為加速數字化經濟進程，將成立一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成員包括專家學者，業界精英，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對於政府對數字經濟的關注；在未來可有更多資源的投入，如有，具體為何，以及有否預計發展數字經濟可帶來如何的效益？

至於委員會成員組成的人數和相關比例；成立和工作詳情和時間表，以及向誰負責等等內容為何？

為了協助數字經濟有更快發展和成效，政府會否將「數字經濟發展委員會」與廣東省成立「數字經濟對接協調小組」，彼此相輔相成，以取得更高效益？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透過一系列措施推動數字經濟及智慧城市的發展。政府在2020年發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提出涵蓋6個智慧範疇逾130項措施。各政策局及部門(局／部門)會因應智慧城市和創新科技的最新發展，適時更新其發展目標。

數碼基建方面，政府會繼續推展於2020年9月投入運作的新一代政府雲端平台及大數據分析平台，以促進局／部門之間數據的互聯互通及推行更多採用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的項目。政府現正構建共用區塊鏈平台，以促進利用區塊鏈技術推行智慧政府服務，預期於2022年投入服務。而於2020年

12月推出的「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可接達的常用網上服務亦在陸續增加中。

為積極推動政府數碼轉型，政府部門可繼續利用各項政策及計劃，例如「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和「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等，推行科技項目，促進本地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9年4月成立的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亦會因應科技的最新發展，繼續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資訊科技方案。

政府亦會透過「科技券」計劃，持續支援本地企業／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

另一方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正構建「商業數據通」，讓銀行在企業授權的情況下從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獲得更多有關該企業的數據，以便進行信貸評估，讓中小企獲得更便利的融資服務。金管局正研究為「商業數據通」引入更多商業數據源，包括政府部門的數據，以擴充其功能，並豐富以數據為本金融服務生態圈。

特區政府明白要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數字化是必然趨勢。為更全面認識整體經濟及各個環節從而提升效率，推動創新的運作，我們需要搜集經濟體系內各式各樣的數據，並將之數字化、加以整理和分析。就企業而言，數字化有助升級轉型、激發創新，以及提升競爭力。故此，我們計劃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目的是加快香港的數字化經濟發展，推動各行各業數碼轉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業界人士、專家學者、以及相關政府官員，其他詳情稍後將會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9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促進大學技術轉移及科創產業發展，預算案演辭提及，增撥每年4800萬元配對資金予創新及科技基金旗下「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在「未來基金」「香港增長組合」下成立50億元的「策略性創科基金」，以及預留100億元用作生命健康科技發展。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演辭中提及完善生命健康產業鏈的各項舉措涵蓋多個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例如創科局、食衛局、發展局、科技園公司等。請問政府會否就本港科創發展建立督導部門及發表產業發展藍圖，負責包括但不限於統籌該100億元撥款的使用；
- (二) 當中就「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計劃撥款金額、資金管理及營運模式為何；同時，鑑於深圳市政府佈局建立「深港生物醫藥創新研究平台」，上述中心會否與此平台合作協同，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元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支持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是現屆政府的重點工作，創新及科技局一直積極推動有關工作，包括統籌相關政策局／部門和機構。其中，為促進科研多元合作及產業發展，建設香港成為生命健康的研發重鎮，政府已在《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

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當中包括計劃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設立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InnoLife 研究中心)。InnoLife研究中心以16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實驗室和8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並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發及環球科研合作。港深創科園毗鄰深圳，這亦有助兩地的科研合作。

InnoLife研究中心在啟動初期可繼續透過位於香港科學園和各大學分散模式運作，並在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逐步落成後正式進駐。特區政府已投入325億港元進行港深創科園的基建配套及第一批次發展，預期第一批次可於2024年年底起逐步落成。政府正研究成立InnoLife研究中心及其日後運作的相關安排，包括所需資源以及如何與深圳在生命健康科研及產業方面的協作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27段提到，政府會加強本地人才庫，包括人才培訓、提升技能、知識和創意等措施。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就預算案為培訓人才所提及的創新科技行業，列出相關開支及金額；

提問人：黃元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政府透過一系列措施吸引、培育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不少措施均於近年推出或優化，相關措施的工作進度和涉及金額如下：

- 「中學IT創新實驗室」和「奇趣IT識多啲」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推出，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項計劃至今共收到超過460所學校提交的申請，獲批的資助總額超過1.5億元；
- 2020年推出的「創科實習計劃」於2021年恆常化，至今惠及超過4 700位大學生，資助總額約為1.1億元；
- 「研究人才庫」的參加資格於2021年擴闊至持有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¹的STEM相關學科的學士和碩士畢業生，計劃過去5年已聘用超過6 200名研究人才，資助總額約為28億元；
- 「創新科技獎學金」每年資助傑出的大學生參加海外交流、本地實習和師友計劃等，以培育他們日後成為創科界的領袖，截至2021年底已有275位大學生受惠；

- 2021年推出的「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首兩輪已支持逾60名學者，他們及其團隊正陸續到港；
-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於2018年8月推出，以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至今資助逾8 600名人員參與超過11 400次培訓，資助額超過8,300萬元；
- 2018年推出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快速處理涉及輸入非本地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的申請，涵蓋13個科技範疇²。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科技署已批出614個配額，其中入境事務處已批出283宗簽證或進入許可；以及
- 於2018年制訂的首份香港人才清單，旨在更有效及聚焦地吸引高質素人才，以配合香港經濟高增值及多元化的發展。經2021年檢討，清單現時更清晰闡明部分專業的領域，涵蓋醫療及健康護理科學、微電子、集成電路設計、藝術科技等範疇的專才。

持續完善創科人才在港工作和生活的配套也十分重要。位於科學園的創新斗室已於2020年底落成，提供約500個住宿單位作生活和協作的空間，以促進創科人才互動交流。截至2022年2月底，創新斗室的租用率約為74%。此外，發展旗艦創科基建時(例如將成為新田科技城一部分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我們會提供完善的配套，包括多類型的住宿設施。

展望未來，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已預留100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包括硬件、科研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方面，提升不同機構包括大學在這方面的容量及能力，而規劃中的「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亦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進行科研合作。另外，政府會倍增「創新及科技基金」對香港的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總額上限增至每年4.4億元，讓它們有更多資源進行各項工作，包括培育本地人才、吸引更多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並加強與內地機構的合作與交流。

蓬勃的創科生態是吸引人才來港、留港發展的重要動力。政府會繼續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並適時檢視及優化各項有關創科人才的措施。

— 完 —

¹ 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指最新Quacquarelli Symonds世界大學排名榜、世界大學學術排名或倫敦時報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榜中就STEM相關科目位列前100名的院校。

² 包括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網絡安全、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材料科學、機械人技術、5G通訊、數碼娛樂、綠色科技、集成電路設計、物聯網及微電子。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及科技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及科技

管制人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蔡淑嫻)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多處提及創科相關基金共涉及上百億的財政支出，也提及已投放超過一千三百億元於創科發展。請問：政府有否檢視過創科相關基金的運作模式和綜合效益？如何考慮市場及國家發展戰略，特別是針對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作出精準的創科基金投放，包括對港人在大灣區創辦的創科企業予以投資支持？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支持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是現屆政府的重點工作，近幾年的努力已漸見成效。初創企業的數目亦由2014年約1 000間，增至2021年約4 000間；同期風險投資基金投資額由12.4億元大幅增至超過400億元，亦見證十多間獨角獸企業誕生，顯示我們的創科生態日趨蓬勃。

政府一直透過不同基金和資助計劃向創科生態系統的不同持分者，包括研發機構、科技企業(包括初創企業)及創科人才等提供全面支援，亦會不時檢視有關基金和資助計劃的運作模式和綜合效益。

「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於1999年成立，由創新科技署負責管理。一直以來，創科基金資助有助提升本港製造業和服務業創科水平的項目，以促進本港的長遠發展。目前，創科基金設有17個資助計劃，各有不同的目的、範疇和運作模式，支援五大創科範疇，分別為支持研究及發展、推動科技應用、培育創科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以及培養創科文化。除資助計劃外，創科基金亦資助研發中心、大學技術轉移處和實驗室(包括國

家重點實驗室、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以及「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成立的研發中心／實驗室)的全額或部份運作開支，讓他們進行更多研發工作、技術轉移，或將研發成果商品化。基金自推出二十多年來，為本地創科發展貢獻良多，孕育了不少研發人才、初創企業和已經落地的研發成果，並吸引了大量私人投資。這些都是充滿活力的創科生態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亦為香港建設《十四五規劃綱要》中支持的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奠下了良好基礎。

就投資基金方面，創科基金下的「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風險投資基金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以大約1(政府): 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共同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現時共夥拍11個風險投資基金為共同投資夥伴。截至2022年2月底，「創科創投基金」已投資約1.8億元於23家初創企業，涵蓋供應鏈管理、電子商貿、金融科技、生物科技及人工智能等業務範圍，並吸引超過15億元私人投資，有些初創企業在大灣區也設有業務或進行研發。為投資更多具潛質的本地初創企業，創新科技署於2021年10月底向在香港、內地或海外成立的風險投資基金發出新一輪邀請成為共同投資夥伴，現時已開展初步評審的工作。

此外，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亦分別成立了「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基金金額分別為6億元及4億元，以配對方式與天使投資者或創業投資基金等共同投資於其園區支援的初創公司，以帶動私營機構對本地初創企業作更多投資。截至2022年2月底，「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已投資約2.772億元於22家初創企業，並吸引超過43億元私人投資；而「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則已投資超過1.68億元於21家公司，並吸引超過14.66億元私人投資。

《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50億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政府會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我們對投資的科技範疇持開放態度。而「香港增長組合」分配增加的另外50億元會用作成立「大灣區投資基金」，將聚焦大灣區一些可惠及香港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及在大灣區投資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包括有助推動創科產業發展的項目。

另一方面，為進一步支援初創立足大灣區，科技園公司將於今年內在香港科學園深圳分園啟用「大灣區創科飛躍學院」及「大灣區創科快線」，並聯同在大灣區設有分校的本港大學合作，在其大灣區分校建立孵化中心網絡。

為配合國家在生命健康方面的發展，同時發揮香港所長，政府已在《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佈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研長遠發展提供更完備的硬件、人才、臨牀試驗及數據應用等配套，提升我們在生命健康科研的容量及能力。當中包括將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

「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以16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實驗室和8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團隊，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發及環球科研合作。

政府會繼續不時檢視創科相關基金的運作，配合國際科技發展大趨勢和國家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等策略，推出優化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3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2022/23年度，生產力促進局將會繼續提供數碼化及網絡安全支援服務，協助企業邁向「企業 4.0」並開展數碼轉型，實現可持續發展。政府請告知：

- 1) 有否針對現時的疫情，加快支援中小企數碼化的計劃；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2) 新冠病毒肆虐全球超過2年，中小企經營困難，難以有額外資源進行數碼化；政府有否提供財政支援協助企業數碼化；若有，詳情為何；以及涉及多少金額。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突顯了發展和應用科技的重要性，善用電子商務變得更為重要，這亦為創科業界造就新機遇，並加速城市數碼化。就問題綜合回覆如下：

在加快支援中小企數碼化方面，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會繼續透過顧問服務、舉辦網上論壇及提供培訓等，向中小企提供技術支援，一系列服務包括：

- (a) 推出「中小企數碼化入門方案包」，為中小企度身推薦一系列切合其業務需要的資訊科技軟件及方案，協助他們開展數碼轉型；

- (b) 透過利用大數據諮詢、服務機械人、物聯網、智能運作及系統整合等，協助中小企簡化工作流程，減省勞動密集的工序，提高營運效率；
- (c) 舉辦網上論壇，協助企業利用數碼科技和網上營商，適應新營商模式，打破地域界限，開拓新客源；以及
- (d) 生產力學院的課程以及活動在疫情下轉以網上形式進行，滿足中小企提升其員工的科技知識及數碼技能的需求。生產力學院並於3月25日至4月8日免費開放其網上學習平台，供個人學員及企業員工裝備「未來技能」。

為協助中小企在疫後數碼轉型作好準備，生產力局於 2022 年 3 月至 9 月向中小企提供半價優惠，有關折扣優惠適用於符合資格的顧問服務、測試服務、以及場地租借服務。

另一方面，創新科技署(創科署)的「遙距營商計劃」和「科技券」均大力支援中小企進行數碼轉型。有時限的「遙距營商計劃」旨在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創科署委托生產力局為計劃的秘書處。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10 月 31 日申請期間，計劃共接獲逾 38 000 宗申請，並在 2021 年 1 月完成所有審批工作，約 35 000 宗申請獲批。其中超過 25 740 宗獲批申請落實項目，當中約 95%是中小企，涉及總資助額約 17 億元。截至 2022 年 3 月中，超過 20 700 宗申請已完成項目。推行計劃所需的撥款來自「防疫抗疫基金」，並不在《撥款條例草案》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預算的範圍內。

「科技券」則為常設計劃，旨在支援企業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創科署於 2020 年因應運作經驗及業界的意見再度優化「科技券」，現時每個獲批項目可獲資助四分之三的開支，最高累計資助額為 60 萬元。截至 2022 年 2 月底，「科技券」已批出 10 052 宗申請，當中約 95%是中小企，獲批總資助額約 12.6 億元。創科署歡迎企業提交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1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近年來成立了不少基金來推動本港創科發展，包括「創科生活基金」、「應用研究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上述三項基金的結餘、政府注資金額、投資或其他收入及開支總額分別為何？
- (2) 當局有否制訂績效指標，以檢討基金是否達至預期目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3) 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當局會如何推動科研成果商品化和應用，從而創造經濟價值，並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所需資料提供如下：

(1)

(A) 創科生活基金

創新及科技局在2017年推出5億元的「創科生活基金」，資助令市民日常生活更方便、舒適及安全，或照顧特殊社群需要的創科項目。為增加資金運用的靈活性，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於2021年6月批准把當時「創科生活基金」尚餘款額約4.25億元轉至「創新及科技基金」，並由創新科技署

繼續推行。「創科生活基金」在2020-21年度的結餘、政府注資金額、投資或其他收入，以及開支總額如下：

財政年度	現金結餘 (元)	已批出但 尚未付款 的承擔額 (元)	政府注資 (元)	投資或 其他收入 (元)	開支 (元)
2020-21	4.3億(註)	4,762萬	0	0	3,102萬

註：現金結餘包括基金已批出但尚未付款的承擔額共4,762萬元，資助金額會按機制根據項目進度發放。

(B) 應用研究基金

「應用研究基金」於1993年成立，是政府的創業資本基金，資本額為7.5億元。政府在2005年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報告了對上述基金運作模式的檢討結果。經事務委員會同意，政府決定逐步結束該基金，並停止作出新的投資。「應用研究基金」過去已退還5.25億元給政府，其在2020-21年度的結餘、政府注資金額、投資或其他收入，以及開支總額如下：

財政年度	現金結餘 (元)	政府注資 (元)	投資或其他收入 (元)	開支 (元)
2020-21	1.57億	0	5,785萬(註)	131萬

註：因出售基金所持有金融資產及經獨立評值公司對基金所持有金融資產公允值的重新估算。

(C) 創新及科技基金

政府在1999年成立50億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可提升製造業及服務業科技水平和促進創新的項目。財委會曾批准以下注資：

- (i) 於2015年2月向基金注資50億元，並於2016年6月及7月批准向基金分別額外注資各20億元，以推行「院校中游研發計劃」及「創科創投基金」，上述合共90億元的款項已在2016-17年度撥入基金；
- (ii) 於2018年7月再批准向基金注資200億元，其中100億元用以支援基金下的計劃持續運作和推行各項新措施，另外100億元用以提供財政支援以建設「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合共200億元的款項已在2018-19年度撥入基金；
- (iii) 於2020年5月再批准向基金注資20億元，以設立「再工業化資助計劃」，此款項已在2020-21年度撥入基金；以及

(iv) 於2021年6月批准向基金注資95億元，其中47.5億元已於2021年6月注入，餘下的47.5億元注資申請會包括在《2022年撥款條例草案》中，待該草案獲得通過後把款項注入基金。

「創新及科技基金」在2020-21年度的結餘、政府注資金額、投資或其他收入，以及開支總額如下：

財政年度	現金結餘 (元)	已批出但 尚未付款 的承擔額 (元)	政府注資 (元)	投資或其 他收入 (元)	開支 (元)
2020-21	230億(註)	70億	20億	9.66億	48億

註：現金結餘包括基金已批出但尚未付款的承擔額共70億元，資助金額會按機制根據項目進度發放，扣除相關金額後尚餘可承擔額為160億元。

(2)

就現時「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17項資助計劃(包括「創科生活基金」)而言，各資助計劃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載列於總目15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的管制人員報告內。基金的各項資助計劃均有其特定的性質、目標和支援對象，評估其成效的形式和準則各有不同。整體而言，在過去1年，基金下的資助計劃、研發機構或實驗室均能達到其預期的目的，在不同範疇(包括支持應用研究及發展(研發)、推動科技應用、培育科技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以及培養創科文化等)支持本港的創科發展。政府會不時就「創新及科技基金」的運作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由於「應用研究基金」現以逐步結束形式運作，故未有制訂績效指標。

(3)

創新科技署致力推動和支援有助產業開發創新意念和提升科技水平的應用研發活動。在2022-23年度，創新科技署會繼續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資助計劃(包括「夥伴研究計劃」及「企業支援計劃」)資助應用研發項目，推動科技成果轉化。在推動科技應用方面，「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中心及科技公司等就其研發成果製作原型或樣板及／或在公營機構內進行試用，以助改良其產品，邁向商品化階段。

基金下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一直支援大學成立初創團隊，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從而創造經濟價值。《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倍增在該資助計劃下對每所參與的大學的資助額至1,600萬元。此外，創新科技署會透過5所研發中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推動新技術的應用和商品化，以及「再工業化」，並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57段提出，司長會進一步把「未來基金」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50億元會用作成立一個新的投資基金－「策略性創科基金」，並會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以及可以豐富創科生態的投資機會。至於另外50億元，則用作成立聚焦大灣區投資機會的「大灣區投資基金」。就此：

1. 在「策略性創科基金」的具體操作上，當局會否有所突破，改變現行只委任基金經理管理的形式，改由政府直接投資，或透過其他方式，規定基金經理必須把一定比例的基金投資到本港或大灣區的科技企業；如會，具體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當局有否計劃委任新的基金經理，配合「策略性創科基金」的成立；若有，揀選基金經理時會有何要求和準則，以及目標委任多少家基金經理；預計「策略性創科基金」最快何時成立？
3. 邀請科技園和數碼港物色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方面，當局有否為此提供具體指引，包括具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的定義、是否只限本地企業、有否企業的資產總值要求、有否科技範疇的要求等？
4. 有關豐富創科生態圈方面，當局有否訂立目標，希望把創科生態圈發展成怎樣；當局有否全面檢視現時創科生態圈存在甚麼問題；若有，主要涉及甚麼問題、針對該等問題，當局有何短中長期的應對措施？
5. 當局如何評價「香港增長基金」成立以來的整體表現，包括能否達到基金成立時訂下的目標、對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有幾大幫助等；對於

新成立的「策略性創科基金」，當局有何具體目標、預計未來一年有多少間科技企業獲該基金投資？

6. 當局將會委任多少家基金經理作為「大灣區投資基金」的合伙人；當局會如何揀選這些基金經理；有否為「大灣區投資基金」訂立具體目標，包括不同範疇的投資分佈、港資企業的投資比例等；預計「大灣區投資基金」最快何時成立？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至3. 《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50億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創科基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我們對投資的科技範疇持開放態度。

4. 本屆政府已投放超過1,300億元於創科發展，並推出一系列完善創科生態系統的措施。近年多項創科相關的數字有理想增長，反映各項創科措施已漸見成效，本港創科生態日趨蓬勃，氛圍持續提升。例如初創企業由2014年約1 000間大幅增加至2021年約4 000間，聘用人數由約2 400人增至約14 000人，同期亦見證十多間獨角獸企業的誕生；風險投資基金在本港的投資亦由約12億元躍升至超過400億元；香港現時已成為亞洲第一、全球第二大的生物科技集資中心。創新及科技局會繼續不時檢視創科生態的情況，制訂適當的政策，從多方面促進香港創新科技產業向前。

5.及6. 經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就問題第5及6部分回覆如下：

「香港增長組合」的願景是具策略性地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鞏固香港作為金融、貿易和創科中心的地位，以及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的同時，爭取合理的風險調整回報。然而，由於私募基金一般為長期投資項目，並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實現回報，因此較合適在長遠的情況下評估其成效。至於基金未來1年會投資多少企業，現階段難以作估算。

「大灣區投資基金」將聚焦大灣區一些可惠及香港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及在大灣區投資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香港增長組合」的投資委員會將根據管治委員會訂定的投資準則和「大灣區投資基金」的特定政策目標和投資方向擬定遴選準則。除了專家小組在較早前提出「香港增長組合」不宜投資的行業(包括地產及

煙草業)，政府不會排除任何其他行業並符合相關投資準則的項目。政府正推展有關「大灣區投資基金」的籌備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為進一步把研發成果落地，司長在預算案第58段提出，將會給每所大學的資助額倍增至1,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獲150萬元資助，為期最長3年。就此：

1. 現時每所大學分別有了多少間初創企業，每間企業涉及的研發範疇、項目、成果和研發費用；2021/22年度，每所大學分別有多少研發成果成功轉化為產品，主要涉及哪些範疇？
2. 預計2022/23年度，每所大學分別將會成立多少間初創企業，主要涉及哪些研發範疇和開支；有多少大學研發成果將能成功轉化為產品，主要涉及哪些範疇？
3. 資金配對方面，當局是否會協助大學尋找私人投資機會；如會，當局會如何尋找配對對象、具體操作詳情為何；當局估計和目標希望有多少個私人投資單位將會參與有關配對；如配對金額超過1,600萬元，當局會否增加資助額？
4. 除增加對大學初創企業的資助外，政府在2022/23年度會否增撥資源，增加採購由本地大學研發的產品；若會，涉及多少開支及目標採購的產品和數量分別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及 2.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自 2014 年起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計劃)，以鼓勵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每間初創企業最多可獲不超過 3 年的資助。由於參與計劃的大學每年經評選後推薦初創企業申請計劃，創科署並沒有備存每所大學旗下所有初創企業的數目或資料。計劃由 2014 年推出至 2021-22 財政年度，已資助 334 間初創企業，獲批資助額共約 2.57 億元。每所大學獲資助的初創企業數目及金額表列如下：

提交推薦的大學	獲資助的初創企業數目	獲批資助總額(萬元)
香港大學	67	4,400
香港中文大學	60	4,347
香港城市大學	47	4,400
香港科技大學	78	4,350
香港浸會大學	20	4,323
香港理工大學	62	3,860
總數	334	25,680

根據大學所提供的資料，截至 2020-21 財政年度，曾獲資助的 293 間初創企業主要涵蓋資訊及通訊科技、生物科技及電子等範疇，當中超過 190 間(近七成)已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並成功在市場上推出約 300 項產品或服務，176 間(60%)已產生約 1 500 項知識產權，148 間(51%)更從中獲得合共 1.5 億元收益。大學將於 2021-22 財政年度完結後收集和核實該年度獲資助初創企業的相關資料，然後提交予創科署。由於參與計劃的大學無須向創科署提交下一財政年度成立初創企業的數目或資料，因此我們沒有備存第(2)部分要求的分項數字。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宣布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倍增對計劃的資助，每年給每所參與大學的資助額由 800 萬元提高至 1,600 萬元，涉及總資助額為每年 9,600 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 150 萬元資助，額外資助期為最長 3 年，即一所初創企業最多可獲 6 年的資助。相信將會有更多初創企業受惠，並助力大學將研發成果商品化。

3. 就資金配對方面，大學會協助初創企業尋找私人投資機會，相關申請流程與現行計劃相若，大學會按其評審機制，挑選合適的初創團隊及配對資金建議，並推薦予創科署批核及撥款。

此外，創科署一直向各大學技術轉移處提供每年 800 萬元的資助，支持大學籌辦促進創業的活動，積極聯繫業界人士、投資者、公私營培育機構／加速器，以及海內外的研發人員。個別院校亦有推行師友計劃，加強院校與業界聯繫，促進研發成果實踐。

4. 政府已於 2019 年 4 月推出一套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提高評審標書時技術因素所佔的比重，讓具創新建議的標書有更大機會中標。我們亦

加強與業界的交流和發放採購資訊，以助創科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參與政府採購。由於個別部門的採購事宜由相關管制人員根據政府採購政策進行，我們未能提供政府部門採購由本地大學研發的產品方面的資料。

事實上，政府一直積極推動鼓勵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採用本地創科界(包括大學及初創企業)的科技方案，凝聚創科方面「官產學研」的合作，並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截至 2022 年 2 月底，「公營機構試用計劃」已資助 375 個項目，資助額約 7.16 億元，惠及逾 180 個不同機構參與逾 510 次試用。「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的網上專頁臚列超過 140 項來自不同部門的業務需求，而業界就相關課題已提交超過 390 個技術方案及產品建議。在 2021-22 年度(截至 2022 年 2 月底)，政府已為超過 20 項部門的業務需求與本地科技業界配對解決方案，並安排測試及概念驗證。「機電創科網上平台」收集了約 380 個創新科技願望及約 870 個創新科技解決方案，並已有超過 140 個創新科技項目正在不同的試驗階段，當中約 80 個項目已經完成試驗。上述措施有助為本地業界創造商機，並推動科技普及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2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當中提到，「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一直支援大學成立初創團隊，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從而創造經濟價值。

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年，「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的具體資助項目名稱、所屬院校、資助金額？
2. 上述研發成果商品化和創造經濟價值的成效？具體金額為何？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1.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自 2014 年起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每間初創企業最多可獲不超過 3 年的資助。在 2019-20 至 2021-22 財政年度期間，計劃向 6 所大學推薦的 178 間初創企業合共提供 1.43 億元的資助，詳情載於附件。由於計劃以初創企業為資助單位，列表並沒有研發項目名稱。
2. 根據大學就 2018-19 至 2020-21 財政年度提供的資料，獲資助的 174 間初創企業中，112 間(64%)已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並成功在市場上推出約 200 項產品或服務，104 間(60%)已產生約 720 項知識產權，89 間(51%)更從中獲得合共逾 1.15 億元收益。此外，獲資助初創企業在

這 3 年間共創造了超過 1 000 個職位／培訓機會，其中 65% 為技術職位，有助培育創科人才。大學將於 2021-22 財政年度完結後收集和核實該年度獲資助初創企業的相關資料，然後提交予創科署。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宣布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倍增對計劃的資助，每年給每所參與大學的資助額由 800 萬元提高至 1,600 萬元，涉及總資助額為每年 9,600 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 150 萬元資助，額外資助期為最長 3 年，即一所初創企業最多可獲 6 年的資助。

— 完 —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序號	提交推薦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 (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1	香港大學	人工智能學院有限公司	/	15	/	15
2	香港大學	智城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46	39	20	105
3	香港大學	AlhenaBio Limited(前稱炬山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39	/	39
4	香港大學	archiREEF Limited	/	/	30	30
5	香港大學	Brain Investing Limited	25	20	/	45
6	香港大學	Clear Robotics Limited	/	/	30	30
7	香港大學	駿創科技有限公司	36	/	/	36
8	香港大學	集智坊有限公司	25	20	/	45
9	香港大學	DigiDent AI Limited	26	25	20	71
10	香港大學	菲聲科技有限公司	11	5	/	16
11	香港大學	Farmacy HK Limited	25	25	/	50
12	香港大學	高博藥業有限公司	/	/	100	100
13	香港大學	燧氏科技有限公司	/	20	/	20
14	香港大學	海柏斯股份有限公司	73	52	/	125
15	香港大學	樹洞科技有限公司	/	/	100	100
16	香港大學	獨聚慧眼科技有限公司	/	30	20	50
17	香港大學	海卓機器人有限公司	/	30	30	60
18	香港大學	InterLitho Technology Limited	73	53	100	226
19	香港大學	家健科技有限公司	11	10	/	21
20	香港大學	Levobio Limited	/	30	30	60
21	香港大學	Lifespans Limited	58	/	/	58
22	香港大學	Llewellyn and Partners Company Limited	/	30	30	60
23	香港大學	美加慧教育有限公司	11	/	/	11
24	香港大學	MetTactics Limited	/	/	100	100
25	香港大學	睿進科技有限公司	/	39	100	139
26	香港大學	Nanopath Technologies Limited	/	10	/	10
27	香港大學	相信保險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	50
28	香港大學	Novel Sonics Limited	46	/	/	46
29	香港大學	奧斐納科技有限公司	11	25	/	36
30	香港大學	PharmaSec Limited	26	50	/	76

序號	提交推薦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31	香港大學	飛賽光學有限公司	46	30	/	76
32	香港大學	Progaz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	20	20
33	香港大學	量子虛擬工廠有限公司	73	39	/	112
34	香港大學	Regtics Limited	11	/	/	11
35	香港大學	思科拓有限公司	/	/	20	20
36	香港大學	思研生物科研有限公司	49	30	30	109
37	香港大學	職霸科技有限公司	/	10	/	10
38	香港大學	思路迅科技有限公司	/	15	/	15
39	香港大學	螺旋資本有限公司	11	0	/	11
40	香港大學	聚鋒科技顧問有限公司	11	20	/	31
41	香港大學	Tale Limited	36	/	/	36
42	香港大學	大眾診斷性有限公司	/	39	/	39
43	香港大學	Vox Solutions Limited	/	/	20	20
44	香港大學	Weavatools Limited	36	25	/	61
45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易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50	/	/	50
46	香港中文大學	先進激元科技有限公司	60	40	20	120
47	香港中文大學	目達智能診斷有限公司	/	50	/	50
48	香港中文大學	倍捷銳科技有限公司	70	40	20	130
49	香港中文大學	貝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50	35	85
50	香港中文大學	極視科技有限公司	40	30	/	70
51	香港中文大學	動享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30	35	65
52	香港中文大學	Cornerstone Robotics Limited	/	50	35	85
53	香港中文大學	龍迅科技有限公司	40	/	/	40
54	香港中文大學	優殖有限公司	/	50	35	85
55	香港中文大學	科進語言及學習方案有限公司	40	30	/	70
56	香港中文大學	精進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50	40	90
57	香港中文大學	Gnetwork Limited	40	30	/	70
58	香港中文大學	高爾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55	55
59	香港中文大學	漢鵬輔助生殖科技有限公司	/	/	50	50
60	香港中文大學	樂希機械人有限公司	/	/	40	40
61	香港中文大學	海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50	35	85
62	香港中文大學	明鑒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	55	55
63	香港中文大學	視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40	/	/	40

序號	提交推薦 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 (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64	香港中文大學	智感科技有限公司	30	/	/	30
65	香港中文大學	朗思科技有限公司	/	70	40	110
66	香港中文大學	樂普體育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20	80
67	香港中文大學	易池新能有限公司	/	/	50	50
68	香港中文大學	邁微思智造有限公司	50	40	20	110
69	香港中文大學	微磁醫療有限公司	/	/	50	50
70	香港中文大學	鎂天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	40	30	120
71	香港中文大學	Mushroom-X Limited	40	20	20	80
72	香港中文大學	安眺科技有限公司	70	40	30	140
73	香港中文大學	形驅科技有限公司	70	40	/	110
74	香港中文大學	慧視科技有限公司	30	/	/	30
75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拓進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20	35	55
76	香港中文大學	時敏科技有限公司	/	/	50	50
77	香港中文大學	WIT Enterprises Limited	50	/	/	50
78	香港城市大學	六捷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	100	/	182
79	香港城市大學	眾創有限公司	/	30	60	90
80	香港城市大學	AI Motion Sports Limited	40	44	80	164
81	香港城市大學	奧德斯醫療有限公司	/	30	/	30
82	香港城市大學	大鋅能源有限公司	82	57	80	219
83	香港城市大學	包公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20	/	/	20
84	香港城市大學	Beon Ad Limited	35	/	/	35
85	香港城市大學	晶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	90	80	252
86	香港城市大學	Freedrop Limited	35	/	/	35
87	香港城市大學	正基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	44	/	44
88	香港城市大學	靈陸科技有限公司	50	30	70	150
89	香港城市大學	禾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30	/	30
90	香港城市大學	海洋丁丁科技有限公司	20	/	/	20
91	香港城市大學	創新進領有限公司	/	53	50	103
92	香港城市大學	J&K Brassiere Company Limited	50	/	/	50
93	香港城市大學	邁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2	44	80	196
94	香港城市大學	MindAmp Limited	45	30	/	75
95	香港城市大學	光聲科技有限公司	45	44	60	149
96	香港城市大學	寶特拉實時檢測有限公司	71	100	80	251
97	香港城市大學	微比特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	50	50

序號	提交推薦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98	香港城市大學	小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1	30	60	161
99	香港城市大學	Zeta Motion Limited	/	44	50	94
100	香港科技大學	Allos Limited	/	/	30	30
101	香港科技大學	原子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	/	15	15
102	香港科技大學	Centauri Optics Limited	/	80	15	95
103	香港科技大學	康至德有限公司	/	/	59	59
104	香港科技大學	Dayta AI Limited	40	/	/	40
105	香港科技大學	道創智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80	/	80
106	香港科技大學	誠鐫科技有限公司	40	/	/	40
107	香港科技大學	本末科技有限公司	60	30	/	90
108	香港科技大學	eFlexPV Limited	80	40	/	120
109	香港科技大學	ETH Smart Contract Tech Ecosystem Limited	40	/	/	40
110	香港科技大學	嘉比教育有限公司	/	40	15	55
111	香港科技大學	尖思科研有限公司	30	/	/	30
112	香港科技大學	宏康科泰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	59	59
113	香港科技大學	香港先興控股有限公司	/	/	30	30
114	香港科技大學	香港綠州蔚來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40	/	/	40
115	香港科技大學	博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	30	/	110
116	香港科技大學	康至科研有限公司	20	/	/	20
117	香港科技大學	科創空氣有限公司	/	/	59	59
118	香港科技大學	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	/	59	59
119	香港科技大學	Intensel Limited	/	/	30	30
120	香港科技大學	iPV Limited	/	80	15	95
121	香港科技大學	Levolution Technology Limited	80	40	/	120
122	香港科技大學	Licool Materials Tech Limited	/	80	/	80
123	香港科技大學	光尋科技有限公司	30	/	/	30
124	香港科技大學	陸智科技有限公司	/	/	30	30
125	香港科技大學	海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	/	20
126	香港科技大學	Oxpecker Labs Limited	30	/	/	30
127	香港科技大學	全境智能有限公司	/	/	59	59
128	香港科技大學	雲影天光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	50	/	50
129	香港科技大學	遨天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	59	59
130	香港科技大學	Point Fit Technology Limited	/	/	59	59

序號	提交推薦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131	香港科技大學	鐳昱科技有限公司	/	80	/	80
132	香港科技大學	柔美(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	/	59	59
133	香港科技大學	啟航創投有限公司	20	/	/	20
134	香港科技大學	漢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	/	/	50
135	香港科技大學	Smart Sensing Limited	/	/	59	59
136	香港科技大學	SOCIF LIMITED	/	50	/	50
137	香港科技大學	Solid-X Limited	/	/	59	59
138	香港科技大學	賽百思科技有限公司	80	40	/	120
139	香港科技大學	新弦聯動科技有限公司	/	80	/	80
140	香港科技大學	Tree Bear Limited	/	/	30	30
141	香港科技大學	AUISET Bio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60	/	/	60
142	香港浸會大學	創延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106	150	120	376
143	香港浸會大學	幹科技有限公司	106	120	/	226
144	香港浸會大學	CP2Joy IT Company Limited	/	29	27	56
145	香港浸會大學	宏視科技有限公司	106	/	135	241
146	香港浸會大學	基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8	/	/	88
147	香港浸會大學	康博生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139	110	249
148	香港浸會大學	HK-Dtech Limited	/	/	124	124
149	香港浸會大學	香港名貴中藥檢定中心有限公司(前稱香港鐵皮石斛檢定中心有限公司)	85	/	/	85
150	香港浸會大學	國際網絡輔導中心有限公司	/	/	27	27
151	香港浸會大學	健螢科技有限公司	/	/	137	137
152	香港浸會大學	邁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	135	/	225
153	香港浸會大學	邁思科科技有限公司	106	150	120	376
154	香港浸會大學	新生命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89	/	/	89
155	香港浸會大學	笑妙科技有限公司	24	/	/	24
156	香港理工大學	卡車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30	/	/	30
157	香港理工大學	立剛健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50	75	225
158	香港理工大學	源木教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	/	100
159	香港理工大學	安柏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55	55
160	香港理工大學	華嚴升瑞有限公司	/	100	/	100
161	香港理工大學	朝創科有限公司	50	/	/	50
162	香港理工大學	藍點子(香港)有限公司	/	50	/	50

序號	提交推薦 的大學	科技初創企業名稱(註)	獲批資助額(萬元)			總額 (萬元)
			2019-20	2020-21	2021-22	
163	香港理工大學	寶力安生科技有限公司	/	/	90	90
164	香港理工大學	迪哲(香港)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29	50	/	79
165	香港理工大學	意領醫療有限公司	/	/	150	150
166	香港理工大學	億恒(香港)有限公司	41	150	/	191
167	香港理工大學	佳昇科技有限公司	/	150	/	150
168	香港理工大學	凱獅復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50	250
169	香港理工大學	赫斯基數據科學有限公司	/	50	/	50
170	香港理工大學	NoMatterWhat Technologies Limited	100	/	/	100
171	香港理工大學	Okay Healthcare Limited	100	/	/	100
172	香港理工大學	虎鯨控股有限公司	/	/	75	75
173	香港理工大學	Pokeguide Limited	50	/	/	50
174	香港理工大學	銀髮優質生活(香港)有限公司	100	/	/	100
175	香港理工大學	RC Labs Limited	/	/	105	105
176	香港理工大學	圖郅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	/	/	100
177	香港理工大學	華視光測儀器有限公司	/	/	50	50
178	香港理工大學	威銳企業有限公司	/	100	50	150
總額						14,323

註： 企業名稱是根據科技初創企業在遞交申請書時所提供的資料，部份企業並沒有中文名稱。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9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支持藝術科技、體育科技發展的工作上，政府請告知本會：

a.現時「遙距營商計劃」的申請宗數、申請成功率、平均獲批金額及申請企業的主要用途為何？另外，體育、演藝、文化、出版相關的企業申請宗數及平均獲批金額為何？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有時限的「遙距營商計劃」(計劃)，旨在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在2020年5月18日至10月31日申請期間，計劃共接獲逾38 000宗申請。所有審批工作已於2021年1月完成，約35 000宗申請獲批，申請成功率超過九成。其中超過25 740宗獲批申請落實項目，涉及總資助額約17億元，平均獲批約65,000元的資助。

計劃涵蓋12個與遙距營商有關的資訊科技類別，當中最受歡迎的類別是網上營商、網上客戶服務和推廣、以及客戶數碼體驗升級。受惠企業涵蓋多個行業，包括創意產業和媒體印刷及出版，約480宗落實項目的企業從事創意產業工作，涉及資助額約3,100萬元，平均獲批約64,000元的資助；另約400宗落實項目的企業從事媒體印刷及出版工作，涉及資助額約2,600萬元，平均獲批約65,000元的資助。上述防疫抗疫基金下的計劃，並不在《撥款條例草案》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預算的範圍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政府將在「未來基金」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策略性創科基金」(創科基金)佔50億元，將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以及可以豐富創科生態的投資機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50億元的注資數額(a)是如何決定，及(b)有無增加空間；
2. 創科基金(a)是否將在2022-23年度開始接受申請；如是，預計在2022-23年度(b)將接收多少項申請、及(c)批出多少款項；
3. 政府將如何監察創科基金的申請準則及款項使用？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現就問題(1)至(3)的綜合回覆如下：

「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至於每年投資企業數目以及應否就每間企業的投資額設上限，政府將按市場環境及創科業界發展詳加考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一年，「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科技券」接獲的申請數目、接獲與文化創意產業的申請數目、整體獲批的申請數目、與文化創意產業相關的獲批申請數目、平均每項申請獲批的資助額。
- (b) 過去一年，「創新及科技基金」下「一般支援計劃」接獲的申請數目、接獲與文化創意產業相關的申請數目、整體獲批的申請數目、與文化創意產業相關的獲批申請數目、平均每項申請獲批的資助額。
- (c) 當局有何措施，鼓勵更多與文化創意產業有關的項目，申請「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相關資助計劃？
- (d) 有鑑於市場狹窄，香港出版界欠缺通用的電子書閱讀平台，請問當局會否考慮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支援香港建立屬於本地的電子書閱讀平台？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我們歡迎業界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不同資助計劃申請資助，以協助文化創意產業的發展。其中，「科技券」及「一般支援計劃」分別與推動文化創意產業方面的科技應用相關。去年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於香港科學園開設創科體驗館以展示香港在創科發展方面的領先成果和決心，並為夥伴企業提供實用共享空間，凝聚更大的創科社群。此外，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亦分別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作舉辦活動，邀請創科企業

為文化藝術界展出、示範和分享他們最新的創新技術成果。就問題的各個部分，我們的回覆如下：

- (a) 「科技券」資助企業及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在過去1年(2021年1月至12月)，「科技券」共收到4 887宗申請，其中90宗由來自創意產業或電影及娛樂業的本地企業及機構提交，截至2022年2月底，當中47宗申請已獲批，平均每宗申請的獲批資助額約為16萬元，另有1宗申請被拒，以及3宗由申請者撤回，我們正在處理餘下39宗申請。

自本署於2020年4月再度推出優化措施後，「科技券」的申請數目大幅增加，由2019年約1 600宗增至2020年及2021年的約5 800宗及4 900宗，本署已調撥資源及作出安排，以盡量縮短審批時間。

- (b) 「一般支援計劃」支援有助提升本港產業和推動其發展，以及有助培養創新及科技文化的非研發項目。在過去1年(2021年1月至12月)，計劃接獲59宗申請，其中5宗與文化創意產業有關。截至2022年2月底，當中2宗申請已獲批，平均每宗申請的獲批資助額約為76萬元，餘下3宗申請仍在處理中。

- (c)及(d) 我們會繼續致力推廣及推行上述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計劃，以資助更多與文化創意產業方面的科技應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3，創新科技署下年度繼續監察在防疫抗疫基金下「遙距營商計劃」的落實情況，「遙距營商計劃」深受企業歡迎，可是只是一個短期措施，而申請期早已完結，面對第五波疫情來襲，營商環境並不理想，當局會否重推「遙距營商計劃」，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於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有時限的「遙距營商計劃」(計劃)，旨在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創科署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計劃的秘書處。防疫抗疫基金下的計劃，並不在《撥款條例草案》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預算的範圍內。

在2020年5月18日至10月31日申請期間，計劃共接獲逾38 000宗申請。所有審批工作已於2021年1月完成，約35 000宗申請獲批。其中超過25 740宗獲批申請落實項目，當中約百分之九十五是中小企業，涉及總資助額約17億元。截至2022年3月初，超過20 000宗申請已完成項目。

政府現時沒有計劃重推「遙距營商計劃」。然而，創科署的「科技券」為常設計劃，旨在支援企業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性質與「遙距營商計劃」相似。創科署於2020年因應運作經驗及業界的意見再度優化「科技券」，例如現時每個獲批項目可獲資助四分之三的開支，最高累計資助額為60萬元。創科署歡迎企業提交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5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3，創新科技署今年度推行「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加速「再工業化」，政府今年度共收到多少「再工業化資助計劃」的申請？當中有多少申請獲批？每個獲批個案的平均資助金額為何？當局審批每個申請的平均所需時間為何？今年度負責審批計劃申請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政府會否增加計劃的資助金額上限，以及同時增加政府的資助比例，以吸引更多生產商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再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0年7月底推出，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最高資助額為獲批項目總支出的三分之一或1,500萬元，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劃截至2022年2月底共收到36宗申請，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評審33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其中28宗申請，總資助額約為1.97億元。

36宗申請當中，23宗申請於2021-22年度(截至2月底)收到，評審委員會已評審20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其中17宗申請，總資助額約為1.24億元，平均資助金額約727萬元，其餘3宗申請正在處理中。

本署處理申請的時間視乎申請人所提交的資料是否齊備，以及項目的複雜程度等。從收到申請至獲得評審委員會評審結果平均需約60個工作天。資助計劃由本署現有人手負責，我們沒有備存分項的開支數字。

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資助計劃」的運作情況，按需要適時推出優化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8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4，當局下年度繼續監督在香港科學園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工作，以推動與國際科研機構合作，下年度負責監督工作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2020至21年度財政預算案表示正積極探討建設第三個研發平台，現時最新進展為何？預計探討工作何時完成？有否擬定第三個研發平台的主題？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政府已撥款100億元於香港科學園成立「*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兩個世界級的科研創新平台，分別是專注於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以及專注於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兩個平台匯聚了來自11個經濟體、33間世界頂尖大學及科研機構，與本地大學合作成立28間現已啟動的研發實驗室，以進行跨學科、跨領域的前沿研發工作。

創新科技署基礎建設部負責的工作範疇，包括推行「*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基礎建設部由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2點)領導，現時由16名非首長級人員全力支援「*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相關工作，另有4名非首長級人員部份時間提供支援。創新科技署會繼續靈活運用現有人手及資源，我們沒有就個別工作分項的開支數字。

我們會致力推動在香港進行環球科研合作，將來會因應首兩個研發平台的運作經驗、香港的優勢領域和環球科技發展等因素，擬定第三個「*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發展方向及研究領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9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表示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內將會繼續監察在防疫抗疫基金下遙距營商計劃的落實情況。當局可否告知：

- 1) 如何監察該計劃的落實；
- 2) 至今有否發現違規個案；如有，有關的個案數目、資助金額和涉及的違規情況如何；及
- 3) 有否評估計劃的成效；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有時限的「遙距營商計劃」(計劃)，旨在資助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創科署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計劃的秘書處。

在2020年5月18日至10月31日申請期間，計劃共接獲逾38 000宗申請，並於2021年1月完成所有審批工作，約有35 000宗申請獲批。其中超過25 740宗獲批申請落實項目，當中約百分之九十五是中小企業，涉及總資助額約17億元。截至2022年3月初，超過20 000宗申請已完成項目。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回覆如下：

- 1) 根據《資助協議》，獲批資助的申請企業需要在項目完成後向秘書處提交最終報告及相關文件，秘書處會審視項目是否按照《資助協議》的要求完成，並會抽樣進行突擊實地考察，然後向創科署匯報。創科署一直透過檢視秘書處的定期進度報告和舉行定期會議，密切監察計劃的落實情況，及項目終期撥款的批出情況。如有較複雜的情況，秘書處會諮詢「遙距營商計劃評審委員會」，該委員會由創新科技署署長擔任主席，成員來自科技界、專業服務界、學界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 2) 截至2022年3月初，秘書處發現有4宗申請企業與服務供應商可能有潛在利益衝突，涉及資助金額為273,200元，以及兩宗申請企業於提交申請時可能有作出失實聲明，涉及資助金額為24,000元。秘書處會按需要轉介執法部門跟進。
- 3) 「遙距營商計劃」涵蓋12個與遙距營商有關的資訊科技類別，當中最受歡迎的是網上營商、網上客戶服務和推廣，以及客戶數碼體驗升級。受惠企業亦涵蓋多個行業。創科署和秘書處會在計劃完成後作出檢討，評估整個計劃的成效，並向「遙距營商計劃評審委員會」匯報。

上述防疫抗疫基金下的計劃，並不在《撥款條例草案》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預算的範圍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這次財政預算案加大對科創研究及發展的支持，包括針對初創企業有二十億元的「創科創投基金」和「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科創基金的具體情況(包括資助項目種類、方向、所涉開支等)
- (b) 以往礙於申請和審批程序太複雜，令很多中小型企業卻步，有甚麼措施可以平衡管理與簡化審批手續從而完善機制？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政府一直透過不同基金和資助計劃向創科生態系統的不同持分者，包括研發機構、科技企業(包括初創企業)及創科人才等提供全面支援，亦會不時檢視有關基金和資助計劃的運作。

政府透過20億元的「創科創投基金」、香港科技園公司6億元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及數碼港4億元的「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帶動私營機構對本地初創企業作更多投資。《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100億元，當中50億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現就「創科創投基金」和「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提供資料如下：

- (a)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風險投資基金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以大約1(政府): 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共同投資。現時共夥拍11個風險投資基金為共同投資夥伴。截至2022年2月底，「創科創投基金」已投資約1.8億元於23家初創企業，涵蓋供應鏈管理、電子商貿、金融科技、生物科技及人工智能等業務範圍，並吸引超過15億元私人投資。

另外，「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配對方式與天使投資者或創業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在香港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培育計劃的初創企業。截至2022年2月底，「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已投資約2.8億元於22間初創企業，並吸引超過43億元私人投資。這22間企業分別來自生物科技、人工智能、機械人、資訊及通訊科技等領域。

- (b) 就「創科創投基金」而言，共同投資夥伴會向我們提交投資建議，以及其評估意見供審核，並不涉及中小企業提交申請。我們會諮詢「創科創投基金諮詢委員會」，然後作出投資決定，委員會成員包括創科、法律及會計等界別及商界人士。現時的流程已緊貼投資市場的需要，倘若共同投資夥伴就投資建議提交所需文件齊備，最快可於1個月內完成審批。我們會繼續與共同投資夥伴保持密切聯繫，以優化投資流程。

「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香港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培育計劃的初創企業。香港科技園公司會從上述初創企業中物色適合的投資機會，並不牽涉初創企業向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交申請。香港科技園公司會繼續留意在園區內初創企業的情況，支持初創企業的成長，包括提供或鼓勵私人投資者提供資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這次財政預算案提到「未來基金」對「香港增長組合」的分配增加一百億元，當中五十億元會用作成立一個新的投資基金，即「策略性創科基金」，邀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以及可以豐富創科生態的投資機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策略性創科基金」的具體申請要求和撥款準則；

(b) 如何幫助香港建立優勢產業？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基金為一項投資基金，並非資助計劃。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創科局其中的宗旨為監督在香港科學園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工作，以促進國際研發合作。*InnoHK* 自2018年成立，推動生命健康的科研和產業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InnoHK* 計劃中吸引了多少優秀科研人員來港發展？如有，當中所涉開支等具體情況？

提問人：孫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政府於2018年宣布預留100億元支持建設「*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兩個世界級的科研創新平台，分別是專注於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以及專注於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至今已經成功匯聚了來自11個經濟體、33間世界頂尖大學及科研機構，與本地大學合作成立28間研發實驗室，以進行跨學科、跨領域的前沿研發工作。有關研發實驗室已經啟動，並招攬了具備不同學術背景的科研人才，預計約有2 000名本地和海內外的科研人員會參與科研工作。創新科技署會靈活運用現有人手及資源，我們沒有就個別工作分項的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1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表示會成立50億元「策略性創科基金」，用於投資對香港具有戰略價值的科技企業及項目。請告知本會：

- (1) 構想目前處於什麼階段？是否有具體運作方案？
- (2) 在選擇投資企業和項目時的思路指引、評定標準為何？
- (3) 優先選擇的科技或投資領域為何？未來是否會制定相應的清單供評定？

提問人：譚岳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現就問題(1)至(3)的綜合回覆如下：

「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我們對投資的科技範疇持開放態度。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63段表示，司長已預留6億元，在未來3年進行一次全面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政府部門利用科技的進度，並通過科技及創新方案，協助部門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就此：

1. 進行全面電子政府審計的具體詳情及機制，包括由哪個官員領導和哪個部門負責、目標、審計內容及範疇、部門審計排序和時間表、會否邀請業界參與、是否待下屆政府完成架構重組後才展開？
2. 配合審計工作進行，當局會否設立科技採購及應用評分制度，並邀請業界參與制訂一套適切的評分制度？
3. 負責這些審計工作人員的數目、職級和職位、需要增加多少編內及編外職位、新增職位中屬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各佔多少？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創新及科技局轄下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負責統籌及推行整個電子政府審計的工作。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

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

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局／部門亦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如局／部門有其他創新科技的需求，亦可向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提出，讓業界建議相關的科技產品及方案，並安排概念驗證，協助局／部門引入相關科技。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此外，負責統籌及推行整項電子政府審計所需的人手，將由資科辦通過內部調配及聘用合約員工提供支援，不會增加公務員及非公務員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9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支持藝術科技、體育科技發展的工作上，政府請告知本會：

在提升公共Wi-Fi服務的工作上，請局方提供仍未有安裝Wi-Fi的文化、體育處所數字？如仍有尚未安裝Wi-Fi的處所，預計何時能全面覆蓋？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為了善用公共資源，現時政府Wi-Fi服務主要設置於人流較高而且技術可行的政府部門場地。一般而言，戶外球場和泳池等處所的安裝優次會較後。截至2022年2月，免費Wi-Fi服務已覆蓋全港超過82%的文化及體育處所，包括所有公共圖書館和表演場地，大部分博物館、體育館和運動場等。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繼續定期檢視現有場地的Wi-Fi服務，並在資源及技術許可的情況下，探討在更多文化及體育處所增設Wi-Fi服務，確保服務切合市民需要和具成本效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6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宣佈政府已預留六億元，在未來三年進行一次全面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政府部門利用科技的進度，並通過科技及創新方案，協助部門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如何計算出六億元預算，開支的明細詳情為何；
- 2) 審計耗時三年時間未免過長，政府各部門的科技化落後，特別數字科技遠比不上內地，可否加快程序盡快強化政府的數字基建？如可，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 1) 政府預留6億元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以及落實審計建議的優化方案，預算開支如下：

項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為各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的服務費	10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增聘合約員工以協助統籌整個審計計劃的開支	20
局／部門落實審計建議方案的開支	480
總數	600

- 2) 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4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演辭63段中提到「在未來三年進行一次全面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政府部門利用科技的進度」，請政府告知：

- 一、電子政府審計工作會由政府內部負責、還是外判給其他專業機構進政府有眾多部門及服務，如何有系統地展開審計工作；由哪個部門處理有關審計活動，涉及額外的人手編制；由於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一直統領政府內部的科技工作，若由資科辦進行審計，如何確保獨立性及效用；
- 二、電子政府審計有甚麼工作方向，是加快由紙本變為電子化的進程、提升或整合現有系統的效率，評估現有電子服務的效益，或者提高資料安全性的保安措施；
- 三、當局期望完成電子政府審計後，有何指標來衡量「協助部門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這個目標，鑑於包括「智方便」及「政府一站通」都被批評過於繁複，不同系統之間互不相通，每次登入亦有大量聲明和條款要市民確認，當局在電子政府審計中會如何處理；及
- 四、不同部門涉及大量資料，審計過程有何保安措施確保在過程中不會遭到外洩。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創新及科技局轄下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負責統籌及推行整個電子政府審計的工作。負責統籌及推行整項電子政府審計所需的人手，將由資科辦通過內部調配及聘用合約員工提供支援，不會增加公務員及非公務員職位。

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審計範圍包括數碼政府服務在設計上是否以人為本、是否能夠透過系統及數據互聯互通達至流程簡便(例如透過使用「智方便」讓市民同意局／部門之間可交換其個人資料而無需重新輸入)、介面是否簡單易用(例如減少或簡化市民需確認的聲明和條款)，以及能否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等。我們亦會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

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當中，政府雲端平台已配置了應用程式介面通訊閘(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Gateway)，以加強各局／部門之間的資料互通及系統之間的聯繫。

此外，我們亦會要求負責電子政府審計工作的顧問公司及人員簽署保密聲明，承諾不會向任何未獲授權人士透露在執行審計工作期間所得悉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香港政府在科技應用上遠落後於世界，政府預留6億元在未來3年進行審視。

- 1) 運用6億元，利用三年時間，預計所聘用的人手為何？
- 2) 審視後，未來政府預算了多少開支在各部門推行科技改革及數碼化工作？
- 3) 預計要多少時間能完成政府部門科技數碼化的相關工作？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政府預留6億元於2022-23至2024-25年度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以及落實審計建議的優化方案。負責統籌及推行整項電子政府審計所需的人手，將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通過內部調配及聘用合約員工提供支援。

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

計劃的預算開支如下：

項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為各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的服務費	100
資科辦增聘合約員工以協助統籌整個審計計劃的開支	20
局／部門落實審計建議方案的開支	480
總數	600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3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預留六億元，在未來三年進行一次全面的電子政府審計，就此，請告知：

哪些政府部門將可提供電子服務？有關計劃在三年內有無分階段檢視各政府部門利用科技的進度表，若有，詳情及相關預算開支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現時，不同決策局及部門已就其服務提供不同的電子服務。為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政府計劃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在未來3年進行電子政府審計。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局／部門可透過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計劃的預算開支如下：

項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為各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的服務費	100
資科辦增聘合約員工以協助統籌整個審計計劃的開支	20
局／部門落實審計建議方案的開支	480
總數	6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3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預留二百億元以備各項不同防疫抗疫需要，就此，請告知：

後續更新及管理「安心出行」應用程式的預算開支及人手為何？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於2022-23財政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就營運及提升「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以支持政府最新防疫抗疫措施的開支預算約為860萬元，當中包括約360萬元為流動應用程式及後台系統的升級及維護支出，以及500萬元為支援及營運支出(包括相關的員工開支)。我們會繼續參考市民及業界的意見，研究各種可行技術方案持續優化「安心出行」的功能及提升用戶體驗，以支援香港的防疫抗疫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7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監督智慧城市基礎建設項目的規劃和推行工作，有關項目包括「智方便」平台、多功能智慧燈柱及新一代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大數據分析平台，請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年，各局和部門開放數據至大數據平台和所需的開支為何；
2. 來年，各局和部門開放的數據政策和所需的開支為何；
3. 就多功能智慧燈柱，預計計劃即將到期亦未能完成最初計劃的目標，預計延長的時間為何；在來年預算在普通燈柱及智慧燈柱及其數目為何；
4. 就規劃和推進智慧城市的基礎建設，來年的預算和詳情為何；及
5. 過去三年及來年，各局和部門已參與「智方便」平台的數目、透過平台提供的資訊和服務、涉及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林筱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1. 過去3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用於包括大數據分析及相關開放數據的總開支約為2,900萬元。
2. 自2018年10月政府公布新的開放數據政策以來，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在「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已開放超過1 590個新數據集，

當中包括氣象實時數據、數碼地圖，以及所有專營巴士、港鐵路線(機場快線、東涌線、將軍澳線、屯馬線及輕鐵線)的實時到站數據等。現時在「資料一線通」網站開放的數據集已超過4 890個。

根據各局／部門於2021年12月公布的第四份年度開放數據計劃，預計在2022年開放的新數據集將超過270個。截至2022年2月底，48個數據集已按時發放。

在2022-23年度，資科辦將更新「資料一線通」網站，提升用戶體驗。有關開支預計約為330萬元，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項下撥款推行。至於推行開放數據的恆常工作，各局及部門會利用現有人手和資源進行。如需額外資源進行相關工作，有關局／部門可以透過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項下尋求撥款。

3.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在全港人流車流較多的4個市區地點(即中環和金鐘、灣仔區、油尖旺區，以及觀塘和啟德發展區)分階段安裝約400支附設智能裝置的多功能智慧燈柱，目的是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並配合5G服務數碼基礎建設的發展。政府於2019年年中分別在觀塘區和九龍城區安裝其中50支智慧燈柱，並按「智慧燈柱技術諮詢專責委員會」(專責委員會)於2020年3月提出有關保護私隱的建議，推出網上公眾展覽，以及繼續推行試驗計劃。我們會因應實際情況分階段安排動工，以期在2023年年中完成餘下約350支智慧燈柱的安裝工程。試驗計劃於2022-23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2,850萬元。
4. 為推動智慧城市發展，資科辦構建及推行了一系列智慧城市基建項目，包括在2020年9月推出的新一代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和大數據分析平台，以及在2020年12月推出的「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等。於2022-23年度，資科辦除繼續積極推動公私營機構在其網上服務採用「智方便」、增加新一代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和大數據分析平台的系統容量及涵蓋的數碼政府服務外，亦計劃在2022年推出共用區塊鏈平台。推行上述項目的預算開支約為1.319億元。
5. 「智方便」自2020年12月底推出，截至2022年2月底，已有41個局／部門和9家私營機構採用「智方便」，提供超過190項網上服務，包括2019冠狀病毒病「電子針卡」及電子檢測紀錄、醫健通、稅務易和續領車輛牌照等(服務清單請參閱<https://www.iamsmart.gov.hk/tc/e-service.html>)。連同其他在完成大型系統更新後將採用「智方便」的政府網上服務，我們預計到2023年年底，「智方便」將會接達超過220項政府及公私營機構網上服務。

「智方便」於2019-20和2020-21年度的開支，以及2021-22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2,100萬元、6,500萬元和7,400萬元。2022-23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7,0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5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預留六億元，在未來三年進行一次全面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政府部門利用科技的進度，並通過科技及創新方案，協助部門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

就此，請告知本會：

1. 各局或部門利用科技進度進行審計的標杆為何；
2. 涉及的各局或部門及其進度為何，及其詳情和執行細節為何；
3. 預計開支分佈為何，例如多少在審計、多少在科技及創新方案，及其方案內容為何；及
4. 完全審計後，落實各局及部門利用科技的下一步計劃、資源為何？

提問人：林筱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為加快數碼政府的發展，構建香港成為更先進的智慧城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將於2022-23至2024-25年度進行為期3年的電子政府審計。

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此外，計劃的預算開支如下：

項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為各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的服務費	100
資科辦增聘合約員工以協助統籌整個審計計劃的開支	20
局／部門落實審計建議方案的開支	480
總數	6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綱領(1)中表示會以資訊科技協助推行各項防疫抗疫相關措施，包括... ..「安心出行」感染風險通知系統；在綱領(3)中表示，2021-22年度已「繼續推行外展及培訓計劃，增進長者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知識和技巧，並更新網上學習網站的內容」，並將在2022-23年度「繼續透過外展及培訓計劃和網上學習網站，增進長者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知識和技巧」。然而，過去一年，長者在使用「安心出行」應用程式都普遍遇到困難。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在2021-22年度，資科辦為長者在使用「安心出行」應用程式 (a)曾舉辦多少次外展活動、(b)曾與多少個志願團體合作、(c)有多少人次參加、及(d)總共涉及多少開支和人手；
2. 為配合「安心出行」強制使用範圍擴大，2021年，坊間有機構曾向長者派發智能手機，政府有否提供支援；如有，(a)涉及開支和人手為何、及(b)受惠長者人數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在2022-23年度，資科辦將為改善「安心出行」使用體驗，會否考慮增加八達通拍卡、逆向掃瞄等功能以方便長者和失明人士等人士，將預留多少開支和人手以作研究改善方案；
4. 在疫情不明朗和限聚令等情況下，2022-23年度，除「外展及培訓計劃和網上學習網站」外，資科辦(a)將有何其他措施協助長者解決使用「安心出行」的困難、及(b)預計涉及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1. 為協助有需要長者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協調「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下的6間服務機構，在數碼外展活動中加入使用「安心出行」的相關內容。資科辦亦聯同服務機構推行先導計劃，在長者常到的社區地點設立流動外展服務站，教導長者使用包括「安心出行」在內的實用流動應用程式。截至2021年12月，外展計劃已透過約400次活動為超過1600名長者講解使用「安心出行」事宜。因應近期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外展活動在2022年1月初已暫停舉辦。我們會與服務機構密切留意疫情的發展，適時重啟相關的活動。

此外，在2021年8月完成的首輪「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中，11間獲資助的長者學苑亦在其大約20個免費培訓課程內加入教導長者使用「安心出行」，超過300名長者參加了有關課程。同時，為照顧長者自主學習的需要，資科辦亦在專為長者而設的「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上提供「安心出行」網上課程，讓長者學習使用「安心出行」。

上述關於「安心出行」的活動均由6間參與外展計劃的服務機構及11間參與培訓計劃的長者學苑調撥由相關計劃提供的資源進行，並無額外開支。

2. 在2021-22年度，政府透過提供多項支援，包括配對、協調、導師培訓及提供「安心出行」教學培訓資源等，促成不少本地團體及機構進一步支援社會有需要人士(特別是長者)使用「安心出行」，以配合防疫需要。上述支援工作由資科辦現有人員提供，沒有涉及額外的資源和人手，我們並沒有備存受惠於相關團體及機構的人數資料。
3. 「安心出行」自推出以來，已錄得超過780萬次下載。市民大眾已經非常熟悉其使用方法，並養成在日常生活中記錄出行的習慣。資科辦會繼續提升「安心出行」的用戶體驗，以及按最新的防疫抗疫需要加入更多相關功能。

除上述協助長者使用「安心出行」的措施外，資科辦亦為視障人士製作了「安心出行」二維碼凸字膠套，並派發給表列處所、餐飲處所、公眾街市和其他處所等，方便視障人士透過觸摸點字，識別「安心出行」二維碼位置，促進數碼共融。至今已派發超過13萬個凸字膠套供訪客使用。

另外，為照顧個別人士因合理理由未能符合使用「安心出行」的規定，政府早前已加入豁免安排，容許以下3類指定人士可以填寫指定表格的方式替代使用「安心出行」，包括：65歲或以上和15歲或以下的人

士、殘疾人士，以及其他獲政府或政府授權機構認可的人士(如無家者)。

4. 資科辦一直透過不同活動及宣傳媒體為長者提供數碼科技資訊，並向長者介紹「安心出行」的最新功能，包括聯同外展計劃下的服務機構，在長者常到的社區地點(例如公園、商場及屋邨外圍等)設立流動外展服務站，主動協助長者學習使用「安心出行」。此外，自2021年12月起，我們分別於25個港鐵站設立流動支援站，委聘外判服務承辦商協助有需要的市民下載、更新或使用「安心出行」，以及開立「香港健康碼」帳戶。在2022-23財政年度，有關外展計劃和流動支援站的預算開支約為2,000萬元。

另外，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於2021年10月撥款1,300萬元資助4個以推動跨代數碼共融為主題的創新項目，讓青年協助長者學習和使用數碼科技，當中包括教導長者使用平板電腦或智能手機的基本操作，以及流動應用程式(如「安心出行」)的操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當局2022-23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指出就各局和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服務展開電子政府審計工作，以找出可以優化的範疇。就此請告知本會：

1. 審計的指標為何；
2. 具體審計的時間表為何；及
3. 會否引入私營科技企業進行審計工作？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為加快數碼政府的發展，構建香港成為更先進的智慧城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將於2022-23至2024-25年度進行為期3年的電子政府審計。

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

的服務，加速數碼政府的發展。隨後，局／部門會就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落實其優化方案。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我們預期審計工作可於2022-23年度第二季開展，並於2023-24年度第三季完成所有局／部門的審計工作。至於推行建議的優化方案，將於2023-24年度第一季開展，並期望於2024-25年度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22-23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指會繼續監察《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各項智慧城市措施的推行情況。請告知本會：

1. 目前在「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智慧市民」、「智慧政府」及「智慧經濟」六個範疇方面，《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各項措施的完成百分比為何；
2. 在推動《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時，目前已採購本地科技企業產品或服務的比率為何；及
3. 推動《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3.0》的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1. 政府在2020年12月公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藍圖2.0》)，涵蓋「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智慧市民」、「智慧政府」及「智慧經濟」6個智慧範疇。現時，超過四成工作已完成或持續推行，其餘的正在落實階段，詳情如下：

智慧範疇	完成百分比 [#]
善用創新科技應對疫情	38%
智慧出行	26%
智慧生活	31%
智慧環境	28%
智慧市民	77%
智慧政府	35%
智慧經濟	65%

[#]包括已完成或持續推行措施。

2. 為加強政府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的能力，並加快推出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以滿足對數碼政府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制訂了《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協議》)供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參考及使用。《協議》設有「小型項目組別」，涵蓋合約價值港幣300萬元或以下的項目，以便利本地中小企為各部門提供資訊科技服務。政府自2019年起推行「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進一步降低承辦商參與政府採購的門檻，從而便利更多本地中小企投標。而自2022年1月底起生效的最新《協議》，也降低了參與承辦商所需的經驗要求，並提高參與承辦商的數目限額，有利吸引更多本地中小企參與。

政府各部門一直自行就其業務所需的產品及服務招標，參與的承辦商來自本地、內地及海外，資科辦並無備存各部門相關產品及服務採購的資料。

3. 《藍圖2.0》於2020年底公布，當中大部分措施仍在積極進行中。我們現時會專注落實《藍圖2.0》的各項措施，並計劃在2023年全面檢視《藍圖2.0》的進度及成效，以及著手籌備草擬《藍圖3.0》。在此期間，創新及科技局及資科辦會繼續協調各項智慧城市措施，及為政策局及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各局／部門也會繼續留意智慧城市和創新科技的最新發展，定期更新《藍圖2.0》下各個發展目標及相關措施，並適時推出新措施以反映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最新情況。我們已將《藍圖2.0》內各項措施的進度上載至智慧城市專門網站(www.smartcity.gov.hk/tc.html)，並會適時更新，讓市民了解各項智慧城市措施的最新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0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於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除了投入資金於民生舒困及土地房屋等傳統項目外，今年政府亦大額支援於創新科技產業發展。包括在預算案演辭中表示：「已投放超過一千三百億元於創科發展」及「在預算案增撥資源，持續強化整個價值鏈及創科生態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當局預計投放在2022-2023年度推動落實《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方面的資源及人手是如何配置的？將處理哪些優先事項？政府當局會否持續更新《香港智慧城市藍圖》並推出更多利民措施，令香港市民更能感受香港作為智慧城市及創新科技為他們日常生活帶來的裨益，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藍圖2.0》)提出的各項智慧城市措施，由各相關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自行安排資源、人手及優次推行及落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並未備存有關資料。

資科辦會以現有資源和人手推動落實《藍圖2.0》的有關工作，包括繼續協調各項智慧城市措施，及為局／部門提供技術支援，以充分體現並落實在《行政長官2020年施政報告》中提出就發展智慧城市的願景。

各局／部門一直致力推動及落實《藍圖2.0》當中的措施，以創新科技應對城市管理的挑戰和改善市民的生活。政府將在2022-23年度推出多個項目，包括：

- (a) 開發交通數據分析系統，優化交通管理和提升效率，並於2022年下半年透過「香港出行易」流動應用程式及「資料一線通」網站向公眾發放預測的交通情況，便利市民出行和計劃行程；
- (b) 推出空間數據共享平台入門網站，發放約500個各局／部門的數據集，並在2022年年底分階段開始供政府部門和公眾使用；及
- (c) 在「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下，繼續推動所有牌照申請及約900項涉及申請和批核的政府服務，除非受法律或操作因素局限，於2022年年中之前均可以通過電子方式提交。

《藍圖2.0》於2020年底公布，當中大部分措施仍在積極進行中。我們現時會專注落實《藍圖2.0》的各項措施，並計劃在2023年全面檢視《藍圖2.0》的進度及成效，以便籌備《藍圖3.0》的草擬工作。創新及科技局及資科辦會繼續協調各項智慧城市措施，及為政策局及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各局／部門也會繼續留意智慧城市和創新科技的最新發展，定期更新《藍圖2.0》下各個發展目標及相關措施，並適時推出新措施以反映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最新情況，讓市民更能感受發展創新科技和智慧城市為日常生活帶來的好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已於去年底推出，各項電子政府服務亦已廣泛採用「智方便」，市民可選擇以電子方式取得其儲存在個別政府部門的資料，並用於向金融機構以電子方式申請服務。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推出至今，共支援多少項政府服務；
2. 請按政府服務類別列出「智方便」平台推出至今的使用人次；
3. 當局早前表示，金管局正聯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研發企業版的「智方便」數碼身分認證平台，透過電子渠道認證企業身分。請問企業版「智方便」研發預算及人手編制為何；
4. 企業版「智方便」目前研發進度為何；可否向本會提供平台推出之時間表；及
5. 當局會計劃把多少項政府商業服務或資助計劃涵蓋至企業版「智方便」？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1. 截至2022年2月底，已有超過180項常用政府網上服務採用「智方便」平台，包括2019冠狀病毒病「電子針卡」及電子檢測紀錄、醫健通、稅務易和續領車輛牌照等。
2. 截至2022年2月底，約有1 360萬人次曾使用「智方便」接達不同的網上服務。各政府網上服務類別的使用人次詳列如下：

政府網上服務類別	使用人次
2019 冠狀病毒病	7 760 000
稅務及應課稅品	1 415 000
通訊及科技	1 358 000
保健及醫療服務	1 107 000
運輸及駕駛事務	582 000
政府、法律及治安	576 000
房屋及社會服務	308 000
就業	286 000
教育及培訓	85 000
商務及貿易	55 000
入境事務	47 000
文化、康樂及運動	25 000
環境	2 000
總計	13 606 000

- 3.至5.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於2021年第二季完成企業版「智方便」首階段的概念驗證測試和研究，現正因應概念驗證測試的結果，探討在公私營機構合作下的可持續發展方案。為此，資科辦與金管局將會就採用電子認證企業身份與持份者探討多項事宜，包括評估業界對建議方案的接受程度及探討其可用範圍、平台管治模式以及詳細發展計劃，進行沙盒測試以評估系統的安全性、對使用者私隱的保障及與其他地區相關系統的相容性測試等，以便研究建議方案可持續發展的可能性、作出相對應的法律及監管諮詢，並確定計劃的推行時間表、涵蓋面及參與部門。企業版「智方便」平台的研發工作由資科辦和金管局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政府致力推動政府運作進一步數碼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具體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
2. 有否具體衡量該項工作的指標，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3. 在未來3年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所涉及的範疇。

提問人：張欣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 1.及2. 政府一直致力推動各政府部門應用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在過去兩個財政年度，我們積極推動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並定下目標於2022年年中或之前，除非受法律或操作因素局限，所有牌照均可通過電子方式處理，而其他政府服務及所有政府表格亦可以通過電子方式提交。此外，大部分牌照及服務的相關繳費亦會於2022年年中起配備電子支付選項。

現時業界及市民已可以透過電子方式申請接近1 000項牌照和政府服務，以及繳交當中大部分須付款的牌照和服務費用，並有超過2 500張政府表格已可通過電子方式提交。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會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局／部門推行上述有關工作。

3. 為加快數碼政府的發展，資科辦將於2022-23至2024-25年度進行為期3年的電子政府審計，並落實審計所提出的優化方案。我們會按相關政策及業務範圍把局／部門分成不同組別，分別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作為期約3至6個月的電子政府審計，檢視該組別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優化資訊科技方案，以善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雲端運算、大數據)提供更便民利民的服務。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優化方案。為支援及促進各局／部門推行優化方案，資科辦會提供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平台，包括已於2020年投入服務的政府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平台、「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及將於2022年投入服務的區塊鏈共用平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1)

總目： (111) 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及科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有關「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請問：

- (1) 計劃在過去兩年人手及開支為何？
- (2) 請以表列形式列出，有關受資助的機構及研發項目數量為何？
- (3) 當中計劃下「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過去兩年資助了多少項目成功將研發成果商品化？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 (1)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計劃)是綱領(2)：推動科技創業活動的其中一項工作。創新科技署現有人手負責推行計劃的工作，而相關人手編制同時處理「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其他資助計劃，因此我們沒有備存分項的開支數字。
- (2) 計劃旨在鼓勵大學團隊成立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由2019-20財政年度起，為每所大學每年提供的資助上限由最初的400萬元提高至800萬元；每間初創企業每年可獲的資助上限亦由120萬元提高至150萬元。過去兩個財政年度，每間參與大學獲資助的初創企業數目及資助額如下：

提交推薦的大學	2020-21		2021-22	
	獲資助的 初創企業 數目	獲資助 初創企業合計 獲批總金額 (萬元)	獲資助的 初創企業 數目	獲資助 初創企業合計 獲批總金額 (萬元)
香港大學	29	800	17	800
香港中文大學	20	800	22	800
香港城市大學	16	800	12	800
香港科技大學	14	800	19	800
香港浸會大學	6	723	8	800
香港理工大學	8	800	9	800
總數	93	4,723	87	4,800

由於此計劃以初創企業為資助單位，上表並沒有研發項目數量或名稱。

- (3) 根據大學就2019-20及2020-21財政年度提供的資料，獲資助的137間初創企業中，81間(59%)已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並成功在市場上推出約100項產品或服務，84間(61%)已產生約520項知識產權，62間(45%)更從中獲得合共逾7,800萬元收益。大學將於2021-22財政年度完結後收集和核實該年度獲資助初創企業的相關資料，然後提交予創科署。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宣布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倍增對計劃的資助，每年給每所參與大學的資助額由800萬元提高至1,600萬元，涉及總資助額為每年9,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150萬元資助，額外資助期為最長3年，即一所初創企業最多可獲6年的資助。

我們會適時檢討計劃的運作，並在有需要時作出優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6)

總目： (111) 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及科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增加「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的資助額至1,600萬元是否低估了這方面愈來愈大的需求？香港有10所以上的資助大學及自資高校，平均每所院校只能分配150萬元的資助額，似乎未能足以帶出政府鼓勵大學生參與初創的信息。政府可否考慮在財政上加大力度推動大學生投身初創？

提問人：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創新科技署自2014年起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計劃)，以鼓勵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由2019-20財政年度起，為每所大學每年提供的資助上限由最初的400萬元提高至800萬元；每間初創企業每年可獲的資助上限亦由120萬元提高至150萬元，為期最長3年。由於這些初創企業仍處於起步階段，因此目前的資助上限應足以為不同科技範疇的初創企業提供所需的財政支援。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宣布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倍增對計劃的資助，每年給每所參與大學的資助額由800萬元提高至1,600萬元，涉及總資助額為每年9,600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150萬元資助，額外資助期為最長3年，即一所初創企業最多可獲6年的資助。

根據大學就2019-20及2020-21財政年度提供的資料，獲資助的137間初創企業中，81間(59%)已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並成功在市場上推出約100

項產品或服務，84 間(61%)已產生約 520 項知識產權，62 間(45%)更從中獲得合共逾 7,800 萬元收益。

我們會適時檢討計劃的運作，並在有需要時作出優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30)

總目： (111) 創新及科技基金：創新及科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

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就促進大學技術轉移及科創產業發展，預算案演辭提及，增撥每年4800萬元配對資金予創新及科技基金旗下「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在「未來基金」「香港增長組合」下成立50億元的「策略性創科基金」，以及預留100億元用作生命健康科技發展。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額外配對資金的實際運作模式為何，尤其將如何與現有資助進行協調，以及由誰及如何甄選共同投資夥伴及投資項目；
- (二) 演辭中亦提及「策略性創科基金」旨在「培植較成熟及具潛質的企業」，請問該基金會否仿效海外部分深科技基金(例如英國IP Group)，於早期投資於大學科研項目並培育相關初創公司的成立。

提問人：黃元山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現就問題(一)至(二)的回覆如下：

- (一)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自2014年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現時，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150萬元的資助，為期最長3年。

為進一步把研發成果落地，《2022-23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倍增對計劃的資助，每年給每所參與大學的資助額

由 800 萬元提高至 1,600 萬元，涉及總資助額為每年 9,600 萬元。新增的資助會為大學初創企業提供與私人投資一比一的資金配對，每間初創企業每年最多可獲 150 萬元資助，額外資助期為最長 3 年，即一所初創企業最多可獲 6 年的資助。

在現行計劃下，有意獲得資助的大學團隊會向其所屬大學提交申請。每所參與大學會成立評審小組評核和挑選合適的團隊，再推薦予創科署批核。評審小組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申請團隊預算經營業務的科技含量、商業可行性、團隊成員的科研實力和管理公司的能力，以及業務對社會帶來的影響；而創科署則會審視獲院校推薦的初創企業是否符合申請資格，以及其預算是否合理等因素，決定是否批出有關撥款。

新措施的運作流程應與現行模式相若，繼續由各大學負責評選合適的團隊及其配對投資建議，然後推薦給創科署批核。

- (二) 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渠道投資不同發展階段初創企業，例如上述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以及「創科創投基金」、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和數碼港的「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等。

「策略性創科基金」將專注投資具戰略價值、較具規模和發展潛力的科技企業，以豐富香港的創科生態。政府會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物色投資機會，並正進行相關的籌備工作。

- 完 -